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目录

§1 公司基本信息

§2 财务会计信息

§3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4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6 偿付能力信息

§7 公司治理信息

§8 重大事项信息

§9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10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1 附件：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名称：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缩写： 中英人寿

注册资本： 人民币29.4598亿元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楼12层、15层、10层01、03、05-09单元

成立时间： 2002年12月11日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公司经营区域覆盖18个省、市，包括：广东、北京、四川、福建、厦门、山东、湖南、河北、江苏、辽宁、湖北、河南、黑龙江、上海、安徽、江西、陕西、深圳。

法定代表人：孙彦敏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95545

§2 财务会计信息

2.1 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2024 年 1 月 1 日（已重述）
资产：			
货币资金	2,014,415,396.68	728,722,688.61	738,540,247.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672,641.05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2,176,285.92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2,287,250,317.29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0,362,911,816.55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1,405,096.95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650,538,848.76	630,450,89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9,722,053,493.88	59,388,781,010.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4,498,173,068.94	4,673,069,306.5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8,062,112,415.00	5,227,729,304.20
定期存款	4,138,355,373.68	761,317,838.08	37,754,403.1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98,779,112.24	737,473,468.36	614,155,242.19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203,683,300.49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8,014,783.89	878,000,000.00	600,000,000.00
固定资产	1,136,183,590.70	1,167,021,310.03	1,203,439,558.91
使用权资产	96,759,111.28	157,455,542.14	162,952,703.77
无形资产	1,373,398,793.00	1,399,919,633.52	1,459,435,61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382,994.41	426,116,772.91
其他资产	340,491,617.03	1,056,688,720.19	756,938,267.06
资产总计	**125,045,842,389.54**	**101,602,125,277.06**	**76,408,313,626.8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2024 年 1 月 1 日（已重述）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8,915,481.44	3,388,410,000.00	5,107,400,000.00
预收保费	212,401,096.98	44,462,533.68	65,222,280.40
应付职工薪酬	452,248,135.24	327,116,572.61	224,504,724.77
应交税费	21,276,103.34	21,712,898.53	14,448,562.17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999,891,793.88	2,499,301,915.07
保险合同负债	102,112,206,933.26	84,501,293,282.73	60,861,123,041.88
租赁负债	94,597,613.81	154,252,973.34	161,026,42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461,586.96	-	-
其他负债	890,973,598.33	839,608,471.22	972,510,648.18
负债合计	109,347,878,899.12	90,276,748,525.99	69,905,537,598.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497,300,000.00	3,032,132,876.71	-
资本公积	13,831,634.65	14,731,634.65	14,731,634.65
其他综合收益	(118,234,225.36)	(223,944,624.53)	1,107,743,266.23
盈余公积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一般风险准备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未分配利润	6,435,236,796.03	4,200,675,004.36	1,751,944,016.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97,963,490.42	11,325,376,751.07	6,502,776,02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045,842,389.54**	**101,602,125,277.06**	**76,408,313,626.87**

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2024 年 1 月 1 日（已重述）
资产：			
货币资金	1,935,040,098.24	728,708,126.35	738,519,41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620,187.34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23,270,693.57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	12,075,215,902.94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0,563,268,295.88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1,405,096.95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650,538,848.76	630,451,66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9,722,053,493.88	59,388,781,010.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4,498,173,068.94	4,673,069,306.5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8,061,954,299.38	5,227,729,304.20
定期存款	4,138,355,373.68	761,317,838.08	37,754,403.1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98,779,112.24	737,473,468.36	614,155,242.19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203,683,300.49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8,014,783.89	878,000,000.00	600,000,000.00
固定资产	1,136,183,590.70	1,167,021,310.03	1,203,439,558.91
使用权资产	96,759,111.28	157,455,542.14	162,952,703.77
无形资产	1,373,398,793.00	1,399,919,633.52	1,459,435,61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382,994.41	426,116,772.91
其他资产	340,491,617.03	1,056,688,720.19	756,938,267.06
资产总计	**125,032,831,110.02**	**101,601,952,599.18**	**76,408,293,571.33**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2024 年 1 月 1 日（已重述）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8,915,481.44	3,388,410,000.00	5,107,400,000.00
预收保费	212,401,096.98	44,462,533.68	65,222,280.40
应付职工薪酬	452,248,135.24	327,116,572.61	224,504,724.77
应交税费	20,483,955.27	21,694,467.49	14,435,803.17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999,891,793.88	2,499,301,915.07
保险合同负债	102,112,206,933.26	84,501,293,282.73	60,861,123,041.88
租赁负债	94,597,613.81	154,252,973.34	161,026,426.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461,586.96	-	-
其他负债	878,754,466.88	839,454,224.38	972,503,351.64
负债合计	109,334,867,619.60	90,276,575,848.11	69,905,517,543.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497,300,000.00	3,032,132,876.71	-
资本公积	13,831,634.65	14,731,634.65	14,731,634.65
其他综合收益	（117,795,011.33）	（223,944,624.53）	1,107,743,266.23
盈余公积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一般风险准备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未分配利润	6,434,797,582.00	4,200,675,004.36	1,751,944,016.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97,963,490.42	11,325,376,751.07	6,502,776,02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032,831,110.02**	**101,601,952,599.18**	**76,408,293,571.33**

2.2 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9,225,310,394.44**	**11,219,108,138.41**
保险服务收入	5,128,015,216.98	4,954,175,876.61
利息收入	2,055,299,212.54	不适用
投资收益	2,410,753,620.99	6,136,772,21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90,020.08)	7,803,647.06
其他收益	7,907,579.98	6,448,10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7,479,145.41)	108,579,795.97
汇兑收益	(1,060,060.37)	672,978.40
其他业务收入	14,490,902.27	11,532,363.64
资产处置收益	(2,616,932.54)	926,805.93
二、营业总支出	**8,024,597,014.59**	**7,012,540,529.69**
保险服务费用	3,570,450,688.89	3,387,845,989.80
分出保费的分摊	368,307,261.52	357,746,121.3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64,713,912.59)	(353,819,963.50)
承保财务损失	3,649,265,537.89	2,988,172,275.61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881,582.55)	(15,757,138.24)
利息支出	138,616,362.51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22,843,493.86	22,171,459.75
业务及管理费	503,687,615.46	393,708,202.47
信用减值损失	24,219,107.9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其他业务成本	19,802,441.69	232,212,297.10
三、营业利润	**1,200,713,379.85**	**4,206,567,608.72**
加：营业外收入	344,321.90	1,257,836.91
减：营业外支出	(6,374,241.14)	(11,210,926.12)
四、利润总额	**1,194,683,460.61**	**4,196,614,519.51**
减：所得税费用	(347,446,069.28)	(829,490,774.07)
五、净利润	**847,237,391.33**	**3,367,123,745.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47,237,391.33	3,367,123,745.4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7,237,391.33	3,367,123,745.44

合并利润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163,757.36**	**(1,331,687,890.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732,950.59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0,732,950.59	不适用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569,193.23)	(1,331,687,890.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218.22	1,201,307.5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4,368,703.05)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其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的税后净额	不适用	4,827,159,930.24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49,939.29	不适用
5．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96,724,308.16	(6,192,766,008.48)
6．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95,044.15	32,716,879.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3,401,148.69**	**2,035,435,854.68**

中英人寿 AVIVA-COFCO
以心相守 向爱而生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一、营业总收入	**9,221,725,833.96**	**11,219,108,138.41**
保险服务收入	5,128,015,216.98	4,954,175,876.61
利息收入	2,052,344,220.9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2,398,323,281.90	6,136,772,21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90,020.08)	7,803,647.06
其他收益	7,907,579.98	6,448,10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678,375.18)	108,579,795.97
汇兑收益	(1,060,060.37)	672,978.40
其他业务收入	14,490,902.27	11,532,363.64
资产处置收益	(2,616,932.54)	926,805.93
二、营业总支出	**8,021,451,668.14**	**7,012,540,529.69**
保险服务费用	3,570,450,688.89	3,387,845,989.80
分出保费的分摊	368,307,261.52	357,746,121.3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64,713,912.59)	(353,819,963.50)
承保财务损失	3,649,265,537.89	2,988,172,275.61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881,582.55)	(15,757,138.24)
利息支出	138,616,362.51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	22,672,243.25	22,171,459.75
业务及管理费	500,881,040.22	393,708,202.47
信用减值损失	24,208,419.9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其他业务成本	19,645,609.07	232,212,297.10
三、营业利润	**1,200,274,165.82**	**4,206,567,608.72**
加：营业外收入	344,321.90	1,257,836.91
减：营业外支出	(6,374,241.14)	(11,210,926.12)
四、利润总额	**1,194,244,246.58**	**4,196,614,519.51**
减：所得税费用	(347,446,069.28)	(829,490,774.07)
五、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中英人寿 AVIVA-COFCO
以心相守 向爱而生

公司利润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602,971.39**	**(1,331,687,890.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732,950.59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0,732,950.59	不适用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129,979.20)	(1,331,687,890.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218.22	1,201,307.5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3,929,489.02)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其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的税后净额	不适用	4,827,159,930.24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49,939.29	不适用
5．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96,724,308.16	(6,192,766,008.48)
6．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95,044.15	32,716,879.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3,401,148.69**	**2,035,435,854.68**

中英人寿 AVIVA-COFCO
以心相守 向爱而生

2.3 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372,255,985.24	21,590,315,384.21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44,171,334.2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33,216.32	40,202,08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7,660,535.80**	**21,630,517,467.9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4,581,498,694.46	4,150,101,935.01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133,841.50	69,098,437.4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96,429,363.1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24,665,281.46	1,900,569,698.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0,688,874.85	986,361,47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416,412.13	204,971,612.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451,794.17	511,549,14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7,854,898.57**	**7,919,081,66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805,637.23**	**13,711,435,80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86,220,972.06	69,562,905,190.86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085,297,862.67	2,855,105,522.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20,85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71,518,834.73**	**72,424,631,57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647,151,273.01	85,135,210,831.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987,457.95	101,668,474.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804.93	1,142,54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46,815,535.89**	**85,238,021,85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75,296,701.16)**	**(12,813,390,283.08)**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00,000.00	2,997,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1,29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390,000.00**	**2,99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47,159.84	361,010,047.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718,9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35,777.38	86,052,7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382,937.22**	**3,666,052,8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007,062.78**	**(668,752,8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0,060.37)**	**672,8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455,938.48**	**229,965,589.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151,940.21	1,017,186,35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607,878.69**	**1,247,151,940.21**

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372,255,985.24	21,590,315,384.21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44,171,334.2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7,778.58	40,208,34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7,675,098.06**	**21,630,523,733.3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4,581,498,694.46	4,150,101,935.01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133,841.50	69,098,437.4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96,429,363.1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24,665,281.46	1,900,569,698.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0,688,874.85	986,361,47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416,412.13	204,971,612.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451,794.17	511,549,14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17,854,898.57**	**7,919,081,66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820,199.49**	**13,711,442,072.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86,220,972.06	69,562,905,190.86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072,589,056.97	2,855,105,522.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20,85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58,810,029.03**	**72,424,631,57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716,870,219.46	85,135,210,831.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987,457.95	101,668,474.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804.93	1,142,54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16,534,482.34**	**85,238,021,85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7,724,453.31)**	**(12,813,390,283.08)**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00,000.00	2,997,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1,29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390,000.00**	**2,99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47,159.84	361,010,047.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718,9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35,777.38	86,052,7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382,937.22**	**3,666,052,8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007,062.78**	**(668,752,8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0,060.37)**	**672,8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042,748.59**	**229,971,855.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137,377.95	1,017,165,52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180,126.54**	**1,247,137,377.95**

2.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53,257,376.26)	53,624,296.69	53,624,296.69	428,994,373.54	282,985,590.66
二、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477,202,000.79)	731,525,226.63	731,525,226.63	4,629,669,377.90	11,608,362,34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1,465,167,123.29	(900,000.00)	358,967,775.43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1,805,567,418.13	4,089,601,14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816,163,757.36	-	-	847,237,391.33	2,663,401,14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498,865,955.13)	(72,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38,067,123.29)	(72,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四、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4,497,300,000.00	13,831,634.65	(118,234,225.36)	961,924,642.55	961,924,642.55	6,435,236,796.03	15,697,963,490.4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已重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14,731,634.65	1,110,116,262.39	556,467,963.23	556,467,963.23	3,474,179,279.33	8,657,943,10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372,996.16)	(215,279,407.84)	(215,279,407.84)	(1,722,235,262.68)	(2,155,167,074.52)
二、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07,743,266.23	341,188,555.39	341,188,555.39	1,751,944,016.65	6,502,776,028.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3,032,132,876.71	-	(1,331,687,890.76)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2,448,730,987.71	4,822,600,72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1,687,890.76)	-	-	3,367,123,745.44	2,035,435,85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918,392,757.73)	(210,135,131.9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36,712,374.55	-	(336,712,374.5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10,135,131.92)	(210,135,131.92)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4,832,876.71)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四、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中英人寿 AVIVA-COFCO

以心相守 向爱而生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53,257,376.26)	53,624,296.69	53,624,296.69	428,994,373.54	282,985,590.66
二、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477,202,000.79)	731,525,226.63	731,525,226.63	4,629,669,377.90	11,608,362,34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1,465,167,123.29	(900,000.00)	359,406,989.46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1,805,128,204.10	4,089,601,14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816,602,971.39	-	-	846,798,177.30	2,663,401,14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498,865,955.13)	(72,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0,399,415.92	-	(230,399,415.9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8,067,123.29)	(72,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四、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4,497,300,000.00	13,831,634.65	(117,795,011.33)	961,924,642.55	961,924,642.55	6,434,797,582.00	15,697,963,490.42

中英人寿 AVIVA-COFCO
以心相守 向爱而生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已重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10,116,262.39	556,467,963.23	556,467,963.23	3,474,179,279.33	8,657,943,10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372,996.16)	(215,279,407.84)	(215,279,407.84)	(1,722,235,262.68)	(2,155,167,074.52)
二、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07,743,266.23	341,188,555.39	341,188,555.39	1,751,944,016.65	6,502,776,028.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3,032,132,876.71	-	(1,331,687,890.76)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2,448,730,987.71	4,822,600,72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1,687,890.76)	-	-	3,367,123,745.44	2,035,435,85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918,392,757.73)	(210,135,131.9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36,712,374.55	-	(336,712,374.5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10,135,131.92)	(210,135,131.92)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4,832,876.71)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四、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2.5 财务报表附注

一、 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或“本集团”）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中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已颁布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本财务报表以本集团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本集团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比较期间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信息保持一致。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也导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发生了变化。

当期适用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2）新保险合同准则

2020 年中国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本集团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集团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保险合同相关收入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财务报表列报规则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本集团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官网审计报告附注三、（二十）保险合同。

本集团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过渡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与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不一致的，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本集团进行追溯调整无须披露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的调整金额。对于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的合同组，本集团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或公允价值法进行衔接处理。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 2024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2,155.17 百万元。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列报。

2、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2.00
印花税	合同所载金额	0.03-0.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代扣缴增值税及附加	本公司支付给代理人的所得额，由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支付给员工及代理人的所得额，由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五、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1.或有事项

（1）本集团 2022 年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前海管理局”)签署的《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与《土地使用权出让补充合同书》，前海管理局要求本集团须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协议要求的税收指标或等税额的其他事项任务。中英人寿 2025 年 3 月 12 日董事会通过了《审议关于同意签订中英人寿大厦项目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的议案》，且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与前海管理局完成《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二)》签署，该补充协议二延长完成税收指标或等税额的其他事项任务截止时间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补充协议二项下的折抵物业及纳税义务仍存在不确定性。

（2）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保单。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的各种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集团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调整事项和非调整事项。

3、表外业务

无。

六、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无。

七、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名称	控股比例	实体规模	业务性质
华安-长沙城发片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64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华安-长沙城发片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二期）	100.00%	18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2024 年中诚信托弘泰 09 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6.67%	30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生命资产-郑州地产牛口峪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30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3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296,192,628.55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3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326,308,158.9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平安证券汇智灵悦 10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27.78	权益类投资
平安证券汇智灵悦 6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27.78	权益类投资

2、企业分立

无。

八、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参见本报告附件：2025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6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聘请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职国际审计，天职国际认为我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我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保险责任准备金情况

3.1 评估方法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签发的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以判断是否为保险合同。对于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将符合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予以分拆，保险合同经上述分拆后的剩余组成部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公司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

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

本公司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公司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 1 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本公司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本公司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公司至少将同一合同组合分为下列合同组：

(1)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评估范围内的业务，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开始时评估其是否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或浮动收费法的条件。在进行此类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合同特征及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综合判断。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 非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对于非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本公司计量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等于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其中，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估计、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非金融风险调整三项。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指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在评估点当前的、无偏的、概率加权估计。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包括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累积生息等；

(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理赔费用、投资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保费收入和其它收入。

预测未来净现金流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公司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

由于预期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对承受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及其时间的不确定性所要求得到的补偿。

合同服务边际是公司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合同服务边际的计算采用滚动计算方法。

初始计量

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1） 履约现金流量；

（2） 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3）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的，本公司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i）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ii）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公司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3） 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i）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ii）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1.2 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当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公司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账面价值。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及案均赔款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3.2 评估假设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赔付率、保单红利及非金融风险调整假设等。

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1. 折现率

本公司对于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5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 1.69%至 4.6%（2024 年 12 月 31 日：1.43%至 4.6%）。

本公司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2. 保险事故发生率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确定。发病率假设是参考行业发病率或本公司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 退保率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4. 费用假设

本公司费用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考虑以往的费用分析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

势确定。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5. 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6. 赔付率

本公司以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发展因子和赔付率假设。

7.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公司采用置信水平法、置信水平换算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计量签发的保险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 85%(2024 年 12 月 31 日：85%)。

3.3 评估结果

项目 （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长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2,112**	**84,501**	**2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818	83,307	2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294	1,194	8%

§4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1 风险评估

2025年，中英人寿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体系得到有效贯彻执行，各大类风险得到有效管理并处于容忍度水平内。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确保公司的战略达成和稳健经营。

各大类风险简要说明如下：

保险风险：截至2025年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275.63%和192.95%，满足公司风险偏好和监管要求，资本水平整体较为充足。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处于容忍度范围内。

市场风险：截至2025年末，市场风险最低资本、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和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均处于容忍度范围内。

信用风险：截至2025年末，公司整体组合的信用分布偏稳健，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处于容忍度范围内。

操作风险：2025年，公司完成风险分类模型和风险控制矩阵年度重检，持续运用操作风险三大工具（RCSA、KRI、LDC）识别、评估操作风险。评估期内操作风险整体可控，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战略风险：2025年，公司始终秉持稳健经营的理念，坚持走高质量发展之路。负债端以价值为导向，积极推动渠道、产品、服务转型升级，新业务价值实现稳健增长，经营基本盘不断夯实；资产端持续加强投研能力建设，追求投资品质，注重资产负债匹配，努力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回报。资本端不断强化资本管理能力，维持偿付能力持续稳定充足，平衡好资本与风险的关系。

声誉风险：2025年，公司声誉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年公司声誉风险控制良好，通过内外部双管齐下的声誉风险管理，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

流动性风险：2025年，公司根据偿二代二期规定进行流动性覆盖率的测算，每季度开展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指标均在风险阈值内，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风险偏好，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4.2 风险控制

1、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介绍

中英人寿积极遵循监管规定，有效借鉴中粮资本、英杰华集团的风险管理经验，在“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理念的指引下，围绕公司经营战略和业务管理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建设，经历了搭框架、建制度、理流程、建工具等环节，打造了涵盖风险偏好体系、风险治理架构、风险政策体系、风险管理流程、风险管理工具、风险文化和考核等方面和各大类风险领域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1） 风险偏好体系

公司的风险偏好体系由上至下包括总体风险偏好、大类风险容忍度、其他风险指标和风险限额等组成部分。

公司旨在正确、审慎地承担和管理风险——即通过平衡风险和收益，承担和管理与公司战略目标和风险承担意愿相一致的风险，并控制在风险偏好范围内。

总体风险偏好包括资本、流动性、特许经营权价值（含行为风险）等维度。在此基础上，建立自上而下的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公司建立关键风险指标体系，用于监控和报告风险状况，并在风险管理系统中进行维护。

（2） 风险组织架构

公司已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法律合规和内控管理部门统筹协调、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负首要责任、审计部门检查监督的风险治理架构，形成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三道

防线框架。

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以及各类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治理、风险偏好、风险状况、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以及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有效性进行监督，并监控公司对监管要求的遵循情况。董事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对风险偏好、资产负债管理、资本管理、资产配置、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保险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其他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和管理，并向董事会报告。

公司设有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协助管理层在全公司范围内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和内控管理体系，监督公司整体风险状况和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确保风险处于既定的风险偏好范围内。总裁办公会以及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投资管理委员会、产品评审委员会、消费者事务工作委员会、组织发展委员会等管理层其他专业委员会协助高管层履行相关职责。

(3) 风险政策制度体系

公司结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行业规范、股东政策等外规要求和自身实际，制定了较完善的风险政策制度体系，覆盖全部业务分类，贯穿经营管理和业务活动的全过程，实现对公司各层级的管理支持。2025年，公司持续开展制度体系梳理“321 工程”，旨在植入和内化监管和股东规定，通过行业实践与管理实际相结合，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公司组织开展政策制度体系梳理，统一制定和发布的政策制度超过600 个，明确对各类风险和业务领域的管理要求，在全面管理的基础上对重要领域和高风险事项实施重点控制。

公司搭建了与风险紧密结合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风险控制矩阵（RCM），强化重点业务领域各岗位的职责权限和审批程序，体现相互衔接、相互制衡、相互监督的内控体系工作机制。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自评估工作，旨在客观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情况，及时发现内控缺陷和薄弱环节，完善和优化内控体系。

(4) 风险管理流程和方法

围绕风险识别、评估、管理、监控和报告（IMMMR）等风险管理活动，公司已建立风险分类模型、风险控制矩阵、风险指标库、风险事件库、风险和控制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风险事件报告和管理、风险问题追踪和关闭、自上而下风险评估等风险管理工具和流程。

公司定期识别公司整体层面、各职能领域、各分支机构的风险，尤其是影响公司战略和目标达成的关

键风险和新风险。对已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计量，评定风险影响、发生概率和风险等级，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得到风险评估结果。制定和执行风险控制措施，完善风险控制矩阵（RCM），持续做好风险监测、预警和报告。

(5) 风险管理信息系统

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支持风险管理流程和风险管理活动的开展。风险管理系统包括风险与控制自评估、风险事件管理、关键风险指标管理、风险问题管理、风险管理报告、合规与防范金融犯罪管理等模块，实现风险管理信息的采集、存储、加工、分析、测试、传递、报告等功能。公司根据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变化，及时对系统的适用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调整。

公司积极推进偿二代信息化建设，合作开发“偿二代二支柱评估管理系统”，支持偿二代风险管理能力评估（SARMRA）、风险综合评级（IRR）、监管评级等监管评价工具的评估、报送和管理工作，加强数据质量控制和数据安全、提升使用效率。

(6) 风险文化和风险考核

公司通过高层表率、培训宣导、考核激励等方式，将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融入企业文化建设的全过程，倡导“有效的风险管理创造价值”、“风险与收益相匹配”、“风险管理人人有责”等风险管理文化；增强全体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和风险管理能力，确保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的有效运行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实施。

为规范风险治理，增强各级管理人员的风险意识和责任，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考核评价办法，将“风险管理考核评价”纳入总、分公司各部门和各级管理人员的绩效管理评估体系，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严格执行责任追究等制度规定。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是在全公司范围内不断增强风险管理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确保公司经营满足风险偏好要求和利益相关者期望，从而保障公司的战略达成和稳健经营，实现风险调整后收益和公司价值的最大化。

为实现上述风险管理目标，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基础上，不断完善风险管理策略，明确和强化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按照公司既定的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偏好，贯彻执行基于风险的决策，积极管理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各类风险。公司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风险识别方法，采用定性和定量方法对风险水平进行分析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实施风险预警，协助管理层决策。

中英人寿的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管理能力，获得了来自监管机构、评级机构、股东和行业各方的积极评价。截至 2025 年三季度，公司在偿二代二期新规下的 IRR 评级中十一次荣获 AAA 级、四次荣获 AA 级，至此已连续 37 个季度荣获 A 类评级。公司当前适用的 SARMRA 监管评分为 83.08 分，名列行业前茅。同时，公司总结风控实践经验、加强行业交流，深度参与监管政策制度和评估标准的建设工作，得到监管肯定。

下一阶段，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风险状况，公司继续贯彻监管和股东要求，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支撑战略达成和稳健经营。一是植入偿二代、监管评级等监管新规和股东政策，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全面风险和内控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分支机构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二是守住风险偏好的底线，加强风险偏好与战略规划、重大决策的联动管理，加强对业务发展、盈利能力、业务品质、费用超支、权益价格、利率和信用风险等关键风险以及不动产、康养等新业态的风险管控。三是着眼行业发展环境和公司战略创新，加强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创新性，推进智能风控系统建设，完善大风控数据平台，提升 AI 应用能力。四是在总、分公司各职能部门及业务单位建立起行业领先的风险管理机制，风险管理监管评估保持行业第一梯队。五是借鉴金融行业先进的风险管理经验，提高企业全面风险管理能力，风险管理综合能力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5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5.1 公司 2025 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	退保金
1	中英人寿福满佳 2.0 终身寿险（分红型）	经代	1,636,335,283.40	42,488.47
2	中英人寿鑫悦未来 2 号终身寿险（分红型）	银保	1,389,875,940.92	403,061.24
3	中英人寿鑫享未来 2 号终身寿险	经代、银保、个险	1,243,547,540.00	8,619,071.48
4	中英人寿鑫享未来终身寿险	银保、经代、个险	1,190,336,770.00	23,700,307.40
5	中英人寿鑫享未来 3 号（畅享版）终身寿险	银保	1,164,443,000.00	1,178,135.28

5.2 公司 2025 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保险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1	中英人寿鑫世纪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险、经代、银保	239,579,692.27	7,891,257.56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2	中英人寿鑫如意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险、经代、法人业务	213,495,237.96	13,252,522.13
3	中英人寿成长树年金保险（万能型）	网销	98,370,692.10	76,837,832.31

5.3 公司 2025 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投连险产品信息如下：

2025 年度，公司未产生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缴费。

单位：人民币元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	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
1	-	-	-	-
2	-	-	-	-
3	-	-	-	-

§6 偿付能力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	2,909,854.75	2,834,675.91
核心资本	2,036,985.57	2,057,257.41
最低资本	1,055,717.80	981,026.7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981,267.77	1,076,230.7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2.95%	209.70%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854,136.95	1,853,649.2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5.63%	288.95%

截至 2025 年末，我公司整体偿付能力状况良好，处于健康水平。

§7 公司治理信息

7.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为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及英杰华集团，股东双方持股比例均为 50%，无实际控制人。

7.2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情况如下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均无变化，所持公司股权无质押和解质押相关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50%
2	英杰华集团	50%
	总计：	100%

7.3 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

1. 股东会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会主要职责如下：

1) 决定或者更换公司法定代表人；

2)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3)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10) 修改公司章程；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审议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

13) 审议批准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该投资应当遵循董事会批准的投资政策）、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重大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捐赠等事项，包括：

a)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b)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超过贰仟万元人民币（RMB20,000,000），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超过壹亿元人民币（RMB100,000,000）的资产购置事项；

c)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账面净值超过贰仟万元人民币（RMB20,000,000），或者年度累计资产账

面净值超过壹亿元人民币（RMB100,000,000）的资产处置与核销事项；

d) 审议批准单笔金额超过壹仟万元人民币（RMB10,000,000），或者年度累计总额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RMB50,000,000）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万分之六之和的对外捐赠事项；

e)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超过壹仟万元人民币（RMB10,000,000），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RMB50,000,000）的资产抵押及公司为在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诉讼中的担保事项。

14)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15)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权作出决议；

16) 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约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股东会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地点	出席情况	主要议题	表决情况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	北京市朝阳区乐成中心 A 座 15 层第一会议室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一）审议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二）审议《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九次修正案）》及附属文件 （三）审议关于选举张剑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全票通过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66 号中英人寿上海分公司会议室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一）审议关于确定中英人寿 2025 至 2027 年度审计服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2024 年度 4 个季度偿付能力状况回顾和分析 （三）审议《中英人寿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四）审议《中英人寿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	全票通过

2025 年第三次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	江西省宜春市中粮财富小院会议室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一）审议《中英人寿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二）审议《中英人寿 2025-2027 年三年资本规划报告》	全票通过
2025 年第四次股东会	2025 年 7 月 24 日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JW 万豪酒店 2 层鸢尾厅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一）审议关于提高中英人寿独立董事薪酬待遇的议案 （二）审议《中英人寿独立董事工作规则（2025 年版）》 （三）审议《关于概括同意公司特定关联方特定额度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票通过
2025 年第五次股东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安徽省合肥市富力威斯汀酒店火土厅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一）审议关于选举王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审议《中英人寿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全票通过
2025 年第六次股东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8 号中粮福	会议应出席法人股东 2 家，实际出席法人股东 2	（一）审议关于选举张扬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全票通过

		临门大厦11层第一会议室	家，全部股东均出席，无股东缺席的情况。		

7.4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主要职责如下：

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方案；

7)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审议批准公司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程序和授权机制、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指引及相关调整方案，以及其他监管规定的计划或方案；

9)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该投资应当遵循董事会批准的投资政策）、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对外赠与等事项：

a)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贰仟万元人民币（ RMB20,000,000）以下，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壹亿元人民币（RMB100,000,000）以下的资产购置事项；

b) 审议单项资产账面净值贰仟万元人民币（RMB20,000,000）以下，或者年度累计资产账面净值壹亿元人民币（RMB100,000,000）以下的资产处置与核销事项；

c) 审议批准单笔金额壹仟万元人民币(RMB10,000,000)以下，或者年度累计总额伍仟万元人民币（RMB50,000,000）以下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万分之六之和以下的对外捐赠事项；

d) 审议批准单项资产价值壹仟万元人民币（RMB10,000,000）以下，或者年度累计资产价值伍仟万元人民币（RMB50,000,000）以下的资产抵押及公司为在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诉讼中的担保事项。

10）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13）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14） 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15） 根据公司需要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设立专业委员会，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16） 审议批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议批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资产管理授权制度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17）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18）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9） 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21）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22）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23）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24）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25） 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政策和重大风险解决方案，以及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及职责等风险管理事项；

26）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27） 负责确定合规管理目标，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按照监管相关要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

28） 审议批准公司（员工）薪酬方案；

29） 审议批准在公司当时已拥有分支机构的城市以外的其它城市设立分支机构；

30） 审议批准由总经理提议的与分销、产品、信息技术、人力资源、保险管理、客户服务、投资及任何其他重大业务事宜有关的策略；

31） 任何超过伍佰万元人民币（ RMB5,000,000）的重大仲裁、诉讼或和解程序的提起，及就上述程序达成的任何解决办法、和解或协议；

32） 公司与任何与公司有关的一方之间在非正常的业务过程中，以非基于公平交易条款达成的任何交易的实施；

33） 审议批准重大关联交易；

34）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35） 负责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审批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目标和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指定战略规划委员会负责绿色金融工作，监督、评估公司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36） 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董事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7） 核查股东的出资情况，发现股东未按期足额缴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的，应向该股东发出书面催缴书，催缴出资。

2. 董事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共有 10 名在任董事，均为非执行董事，其中含 4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由孙彦敏先生担任董事长，梅尔•杰拉德•卡维尔（Mel Gerard Carvill）先生担任副董事长，其他成员为李德罡先生、姜正华女士、Genghui Wu（吴庚辉）先生、张剑锋先生、陆敏先生、陈夏玲（Xialing Chen）女士、陈雪萍女士、赵湛滨先生。

3. 董事会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利润分配、内控合规、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事项进行决策。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5 次。全年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82 项议案，听取 25 项报告。

4. 董事简历及董事兼职情况

孙彦敏董事长

孙彦敏，男，1966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长江商学院，硕士学位，自 2019 年 1 月 23 日起担任我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64 号，同时任战略规划委员会负责人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孙彦敏先生还担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粮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中粮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粮资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粮资本（香港）有限公司董

事长、深圳市明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位。

梅尔•杰拉德•卡维尔（Mel Gerard Carvill）副董事长

梅尔•杰拉德•卡维尔（Mel Gerard Carvill），男，1962 年 8 月出生，英国籍，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会员，自 2022 年 3 月 9 日起担任我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106 号，同时任资产负债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负责人，战略规划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梅尔•杰拉德•卡维尔（Mel Gerard Carvill）先生还担任格鲁吉亚银行董事长、第一中央集团董事长、保罗保险经理人有限公司董事长、Climate-KIC 董事长、清算银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加坡人寿控股私人有限公司（Singapore Life Holdings Pte Limited）董事、新加坡人寿有限公司（Singapore Life Limited）董事、英杰华寿险英国控股有限公司（Aviva Life Holdings UK Ltd）董事长、英杰华寿险&养老金英国有限公司（Aviva Life & Pensions UK Ltd）董事长、捷信集团（Home Credit B.V.）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职位。

李德罡董事

李德罡，男，1972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学士学位，自 2021 年 4 月 13 日起担任我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1〕191 号，同时任战略规划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李德罡先生曾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良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董事、中新建胡杨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粮资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粮资本（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粮资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职位。

姜正华董事

姜正华，女，1975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学士学位，自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担任我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8 号，同时任资产负债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姜正华女士还担任中粮基金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粮招商局（深圳）粮食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新建胡杨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富基金公司董事长、中粮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中粮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粮资本（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粮资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中粮资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良

华投资管理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粮茶产业基金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位。

Genghui Wu（吴庚辉）董事

Genghui Wu（吴庚辉），男，1974 年 4 月出生，加拿大籍，毕业于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硕士学位，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起担任我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250 号，同时任战略规划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Genghui Wu（吴庚辉）先生曾任英国保诚集团中国区首席业务官、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全球战略部董事总经理及全球投资部高级投资副总裁、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总部副总裁兼精算师、美国国际集团全球团险部副总精算师、加拿大永明金融集团总部精算总监等职位。

张剑锋董事

张剑锋，男，1960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学士学位，北美精算师协会、美国精算师学会会员。自 2025 年 8 月 29 日起担任我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524 号，同时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张剑锋先生曾任真意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荷兰保险集团亚太区中国区事务经理、友邦保险（中国）资深副总裁及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资深副总裁等职位。

陆敏独立董事

陆敏，男，1960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同济大学，学士学位，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担任我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837 号，同时任战略规划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陆敏先生还担任上海红提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上海红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铸砥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曾任阳光保险集团常务副总经理、平安人寿副总经理、平安健康险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平安集团战略发展中心主任、汽车之家董事长兼 CEO、平安集团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等职位。

陈夏玲（Xialing Chen）独立董事

陈夏玲（Xialing Chen），女，1971 年 5 月出生，新加坡籍，毕业于厦门大学，学士学位，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担任我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838 号，同时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人，资产负债委员会及战略规划委员会成员。陈夏玲（Xialing Chen）女士还担任首席财务官有限公司(CFO Centre Pte Ltd)主要负责人、IFS 资本有限公司(IFS Capital Limited)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汇信顾问私人有限公司(Finexis Advisory Pte Ltd)首席财务官、英杰华集团（香港与新加坡）首席财务官、丰亚保险在线保险公司亚洲区首席财务官、安盛人寿保险（新加坡）首席财务官、安联亚洲区财务

主管与营运主管、中国太平保险（新加坡）财务与投资主管等职位。

陈雪萍独立董事

陈雪萍，女，1969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学士学位，自 2023 年 7 月 3 日起担任我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3〕408 号，同时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陈雪萍女士还担任上海京超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负责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合益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负责人、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位。

赵湛滨独立董事

赵湛滨，男，1964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硕士学位，自 2023 年 7 月 3 日起担任我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3〕407 号，同时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赵湛滨先生曾任外交部机关党委教育培训办公室处长、外交部驻赞比亚大使馆政务参赞、首席馆员、党委委员、外交部乌干达总统及其代表团主联络员、阿德柏兰顾问公司（西班牙）驻中国首席代表、捷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中国区政府关系总监等职位。

7.5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全体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保持高度独立性，切实履行董事的忠实、勤勉等义务，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能够自觉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充分发挥专业特长，有效提升董事会和各专业委员会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公司治理建设，切实维护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监管机构认定的可能影响独立判断的情况，不存在未尽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

7.6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暂无。

7.7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暂无。

7.8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崔巍，1975 年 11 月生，2023 年 11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3〕216 号。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公司临时负责人，已报告原北京银保监局。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首席投资官，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崔巍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硕士学位，具有中国精算师协会正会员、北美精算师协会正会员资格，曾任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团险产品开发部精算助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精算部高级精算主任、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资深精算师、英国标

准人寿保险公司亚太发展部国际精算师、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韦莱韬悦保险咨询业务部中国区董事总经理、英国佰仕富人寿再保险公司新加坡分公司大中华区总经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雪，1974 年 10 月生，2024 年 7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4〕409 号及京金复〔2024〕406 号。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公司临时财务负责人，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张雪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及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中粮集团财务部会计税务部职员/总经理助理、中粮集团财务部会计管理部副总经理、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郭卫东，1971 年 1 月生，2023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5 年 7 月起任北京分公司临时负责人，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郭卫东毕业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数学金融专业，获硕士学位，具有国际金融理财师资格，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大连分行分理处主任/支行办公室主任/秘书、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理财顾问、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副总经理、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总经理、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中介渠道官/全国经代与银保渠道负责人、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总经理、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集群总经理、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机构营销官/银保渠道负责人/上海分公司总经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区区域总经理兼北京总经理/东区区域总经理兼江苏总经理。

杨屹，1988 年 6 月生，2023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3〕306 号。2023 年 12 月起任首席投资官，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杨屹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职员/副经理/经理、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副总经理、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批人、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贾宏伟，1971 年 3 月生，2023 年 10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贾宏伟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天津信托投资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营销业务部副总经理/督导室主任、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河西支公司经理、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副总经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总经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河北省分公

司总经理。

路燕，1973 年 8 月生，2023 年 1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2〕836 号。路燕毕业于防化指挥工程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获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国安电气总公司寻呼台经理、北京润迅有限责任公司呼叫中心经理、东方摩能国际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呼叫中心副总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电话中心管理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直效与电话行销事业部兼电销中心管理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李洁，1980 年 7 月生，2025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1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已报告原北京银保监局。2020 年 12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0〕882 号。李洁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含保险学）专业，获硕士学位，毕业后加入公司工作至今，曾任市场部专员、银行保险部专员、总裁办公室特别助理、银行保险事业部/银保发展部主管、客户关系管理本部主管、异业与客户资源本部主管。

王潇，1980 年 3 月生，2025 年 8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495 号。王潇毕业于香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职员、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产品市场部经理、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市场资讯研发及客户开发主管、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高级经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区品牌市场部高级经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区产品推动与市场部高级经理/助理总监、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高级总监/客户市场部负责人、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助理副总裁/客户市场及渠道支持部负责人、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个险管理部助理副总裁/营销推广及大项目负责人、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数字化营销部副总裁/数字化营销部负责人、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

区乐廷，1984 年 12 月生，2025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3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23〕409 号。区乐廷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组织与人力资源专业，获硕士学位，曾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院人力资源部专员、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专员/人力资源部经理、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黄君，1982 年 5 月生，2025 年 9 月起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5 年 6 月起任公司首席合规官，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299 号。黄君毕业于南开大学法学专业，获学士学位，具有 A 类法律职业资格，曾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干部、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研究发展中心副总经理、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风险管理部

负责人、鼎诚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临时合规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兼首席风险官、深圳比亚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临时合规负责人/副总经理兼合规负责人兼首席风险官。

汤梁，1979 年 11 月生，2025 年 6 月起任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5〕303 号。汤梁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硕士学位，具有中国精算师协会正会员、北美精算师协会正会员资格，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职员、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助理经理、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副总监、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裁、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首席风险官、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总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精算本部主管。

贺武，1978 年 6 月生，2015 年 10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973 号。贺武毕业于深圳大学企业管理（工商企业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营销部组训、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营销部高级督导、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经代营销发展部副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代营销职能单元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经代营销发展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经代营销事业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直效与电话行销事业部主管。

赵海波，1966 年 5 月生，2019 年 9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银保监复〔2019〕730 号。赵海波获得湖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邵阳分公司城西支公司计财股员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城西支公司计财股股长、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副经理/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新邵支公司经理/分公司副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总经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个人营销事业部主管。

庞飞，1972 年 12 月生，2024 年 4 月起任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为京金复〔2024〕179 号。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临时审计责任人，已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庞飞毕业于广州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获学士学位，曾任广州外国语学院翻译中心翻译、英国商联保险广州代表处助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与行政本部主管、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本部总经理/资深总经理等职务。

7.9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已建立完备的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的薪酬体系和日常管理进行规范，总体薪酬水平符合行业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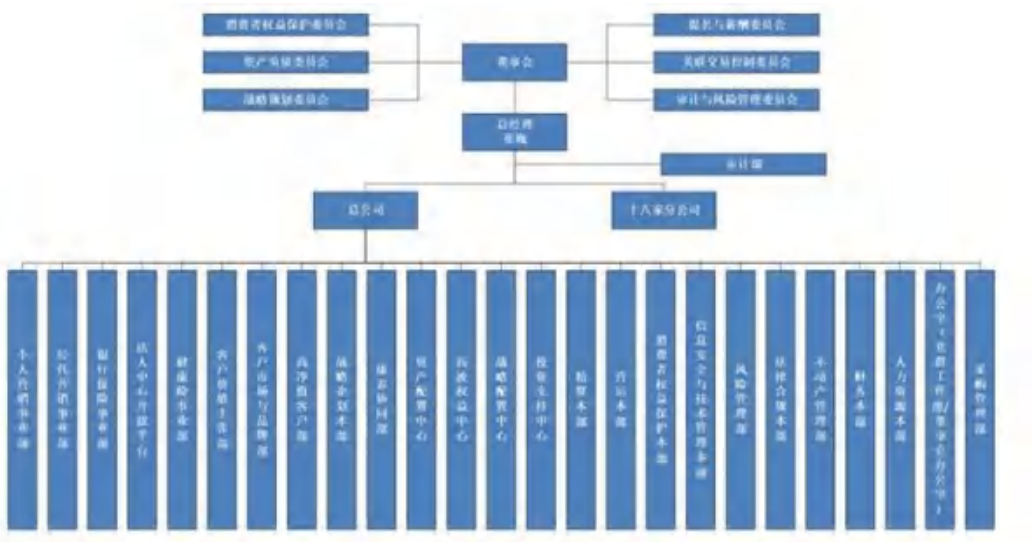
展阶段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依据监管指导已建立了绩效薪酬递延支付政策，并已搭建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2025 年公司按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了绩效薪酬递延支付政策，且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未发生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公司无监事，董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500 万元以上	0	0	0
50 万元-500 万元	0	0	14
50 万元以下	4	0	0
合计	4	0	14

7.10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我公司共设分支机构 116 家，其中分公司 18 家、中心支公司 55 家、支公司 6 家、营销服务部 37 家。

7.11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治理基本健全，党的领导、股东会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和高管层治理、关联交易治

理、风险内控、市场约束、利益相关者治理等公司治理关键环节总体上贯彻落实了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股权关系清晰，高管人员配备齐全，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整体运作有序，内部审计机构运行良好，外部约束机制发挥效用，不存在公司治理评估“重大事项调降评级情形”。后续公司将认真学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不断优化公司治理运作机制与流程，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7.12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参见本报告附件：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8 重大事项信息

8.1 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不涉及

8.2 更换董事长或者行长总经理

不涉及

8.3 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不涉及

8.4 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公司住所或者主要营业场所发生变更

2025 年 7 月，公司营业场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楼 12 层、15 层、10 层 01、03、05-09 单元。

8.5 经营范围发生变化

不涉及

8.6 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不涉及

8.7 撤销一级分行（省级分公司）

不涉及

8.8 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的重大股权投资

不涉及

8.9 公司或者董事长、行长（总经理）受到刑事处罚

不涉及

8.10 公司或者一级分行（省级分公司）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公司或者一级分行（省级分公司）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进行公开信息披露，详细内容如下：

序号	公告名称	主要内容	披露地址
1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临时信息披露报告（重大事项[2025]002号）	行政处罚	https://www.aviva-cofco.com.cn/website/xxzx/gkxxpl/lsxxpl/list-1.shtml

8.11 更换或者提前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详见公司网站

§9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9.1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2025 年，中英人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积极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建设，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融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全流程。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变更由梅尔·杰拉德·卡维尔、李德罡、姜正华、张剑锋、陈雪萍、赵湛滨组成，梅尔·杰拉德·卡维尔担任委员会主席。全年召开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现场会议 2 次，全体委员会成员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议案 4 个，通过议案 4 个。

2025 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 2 次审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行使监事会职权，持续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开展消保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此外，中英人寿本年度共新增、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制度 14 个，持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产品和服务审查机制、内部考核机制、信息披露机制、投诉管理机制、适当性管理机制、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机制、突发事件应对机制、溯源整改机制、履职回避机制、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审计机制等内容，并在实务中执行。

9.2 年度投诉数量、投诉业务类别、投诉地区分布等

公司始终致力于畅通消费者沟通渠道，通过官方网站、微信、短信、电子邮件、信函及企微客服等多种载体，主动倾听客户声音，确保客户诉求得到及时响应与高效处理，持续提升投诉处理质效，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公司高度重视消费投诉管理工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着力加强源头治理，持续优化投诉处理机制，积极推进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全力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25 年中英人寿共受理消费投诉案件 4960 件，未发生重大消费投诉案件。从消费者投诉问题分布情况来看，主要集中在销售纠纷（68%）、退保纠纷（25%）和其他纠纷（7%）。从地区分布来看主要分布在湖北（25.3%）、福建（15.0%）、河北（10.3%）、四川（10.1%）、山东（9.4%）、

湖南（7.1%）、广东（6.0%）、北京（4.4%）、江苏（2.7%）、河南（2.6%）等地。

§10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0.1 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要求，规范开展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服务类、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并以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为主。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一般关联交易，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或签订统一交易协议。公司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并定期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公司建立并持续优化完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关联交易识别、审议、披露、报告流程顺畅运转。

2025 年度，公司按照要求公开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网站（https://www.aviva-cofco.com.cn/website/xxzx/gkxxpl/zxxx/gljy/gljyl/list-1.shtml）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https://www.iachina.cn/）。

10.2 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资产管理部门对承办的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比例进行监控，严格落实监管要求。2025 年度，资产管理部门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的比例情况符合监管有关规定。

10.3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包括统一交易执行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或签订统一交易协议。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6]7048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1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TU2WGVG5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6]7048 号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人寿”）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英人寿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英人寿，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英人寿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英人寿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英人寿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英人寿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英人寿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英人寿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天职业字[2026]7048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明浩
310000073109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依然
310000071192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2024年1月1日（已重述）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2,014,415,396.68	728,722,688.61	738,540,247.04	七、(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672,641.05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七、(二)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2,176,285.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七、(三)
债权投资	12,287,250,317.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四)
其他债权投资	70,362,911,816.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七、(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1,405,096.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650,538,848.76	630,450,893.18	七、(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9,722,053,493.88	59,388,781,010.18	七、(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4,498,173,068.94	4,673,069,306.53	七、(九)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8,062,112,415.00	5,227,729,304.20	七、(十)
定期存款	4,138,355,373.68	761,317,838.08	37,754,403.18	七、(十一)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98,779,112.24	737,473,468.36	614,155,242.19	七、(二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203,683,300.49	七、(十二)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8,014,783.89	878,000,000.00	600,000,000.00	七、(十三)
固定资产	1,136,183,590.70	1,167,021,310.03	1,203,439,558.91	七、(十四)
使用权资产	96,759,111.28	157,455,542.14	162,952,703.77	七、(十五)
无形资产	1,373,398,793.00	1,399,919,633.52	1,459,435,617.23	七、(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382,994.41	426,116,772.91	七、(十七)
其他资产	340,491,617.03	1,056,688,720.19	756,938,267.06	七、(十八)
资产总计	**125,045,842,389.54**	**101,602,125,277.06**	**76,408,313,626.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精算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2024 年 1 月 1 日（已重述）	附注编号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8,915,481.44	3,388,410,000.00	5,107,400,000.00	七、（二十）
预收保费	212,401,096.98	44,462,533.68	65,222,280.40	
应付职工薪酬	452,248,135.24	327,116,572.61	224,504,724.77	七、（二十一）
应交税费	21,276,103.34	21,712,898.53	14,448,562.17	七、（二十二）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999,891,793.88	2,499,301,915.07	七、（二十三）
保险合同负债	102,112,206,933.26	84,501,293,282.73	60,861,123,041.88	七、（二十四）
租赁负债	94,597,613.81	154,252,973.34	161,026,426.09	七、（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461,586.96	-	-	七、（十七）
其他负债	890,973,598.33	839,608,471.22	972,510,648.18	七、（二十六）
负债合计	109,347,878,899.12	90,276,748,525.99	69,905,537,598.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七、（二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4,497,300,000.00	3,032,132,876.71	-	七、（二十八）
资本公积	13,831,634.65	14,731,634.65	14,731,634.65	七、（二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118,234,225.36)	(223,944,624.53)	1,107,743,266.23	七、（三十）
盈余公积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七、（三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七、（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6,435,236,796.03	4,200,675,004.36	1,751,944,016.65	七、（三十三）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97,963,490.42	11,325,376,751.07	6,502,776,02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045,842,389.54**	**101,602,125,277.06**	**76,408,313,626.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2024年1月1日（已重述）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1,935,040,098.24	728,708,126.35	738,519,419.38	七、(一)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620,187.34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七、(二)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23,270,693.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七、(三)
债权投资	12,075,215,902.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四)
其他债权投资	70,563,268,295.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七、(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1,405,096.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1,650,538,848.76	630,451,665.30	七、(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9,722,053,493.88	59,388,781,010.18	七、(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4,498,173,068.94	4,673,069,306.53	七、(九)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8,061,954,299.38	5,227,729,304.20	七、(十)
定期存款	4,138,355,373.68	761,317,838.08	37,754,403.18	七、(十一)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98,779,112.24	737,473,468.36	614,155,242.19	七、(二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203,683,300.49	七、(十二)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8,014,783.89	878,000,000.00	600,000,000.00	七、(十三)
固定资产	1,136,183,590.70	1,167,021,310.03	1,203,439,558.91	七、(十四)
使用权资产	96,759,111.28	157,455,542.14	162,952,703.77	七、(十五)
无形资产	1,373,398,793.00	1,399,919,633.52	1,459,435,617.23	七、(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8,382,994.41	426,116,772.91	七、(十七)
其他资产	340,491,617.03	1,056,688,720.19	756,938,267.06	七、(十八)
资产总计	**125,032,831,110.02**	**101,601,952,599.18**	**76,408,293,57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2024年1月1日（已重述）	附注编号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18,915,481.44	3,388,410,000.00	5,107,400,000.00	七、(二十)
预收保费	212,401,096.98	44,462,533.68	65,222,280.40	
应付职工薪酬	452,248,135.24	327,116,572.61	224,504,724.77	七、(二十一)
应交税费	20,483,955.27	21,694,467.49	14,435,803.17	七、(二十二)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999,891,793.88	2,499,301,915.07	七、(二十三)
保险合同负债	102,112,206,933.26	84,501,293,282.73	60,861,123,041.88	七、(二十四)
租赁负债	94,597,613.81	154,252,973.34	161,026,426.09	七、(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4,461,586.96	-	-	七、(十七)
其他负债	878,754,466.88	839,454,224.38	972,503,351.64	七、(二十六)
负债合计	109,334,867,619.60	90,276,575,848.11	69,905,517,543.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2,945,980,000.00	七、(二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4,497,300,000.00	3,032,132,876.71	-	七、(二十八)
资本公积	13,831,634.65	14,731,634.65	14,731,634.65	七、(二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117,795,011.33)	(223,944,624.53)	1,107,743,266.23	七、(三十)
盈余公积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七、三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961,924,642.55	677,900,929.94	341,188,555.39	七、(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6,434,797,582.00	4,200,675,004.36	1,751,944,016.65	七、(三十三)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97,963,490.42	11,325,376,751.07	6,502,776,02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032,831,110.02**	**101,601,952,599.18**	**76,408,293,57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9, 225, 310, 394. 44**	**11, 219, 108, 138. 41**	
保险服务收入	5, 128, 015, 216. 98	4, 954, 175, 876. 61	七、（三十四）
利息收入	2, 055, 299, 212. 54	不适用	七、（三十五）
投资收益	2, 410, 753, 620. 99	6, 136, 772, 217. 02	七、（三十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 890, 020. 08)	7, 803, 647. 06	七、（三十六）
其他收益	7, 907, 579. 98	6, 448, 100. 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7, 479, 145. 41)	108, 579, 795. 97	七、（三十七）
汇兑收益	(1, 060, 060. 37)	672, 978. 40	
其他业务收入	14, 490, 902. 27	11, 532, 363. 64	七、（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2, 616, 932. 54)	926, 805. 93	
二、营业总支出	**8, 024, 597, 014. 59**	**7, 012, 540, 529. 69**	
保险服务费用	3, 570, 450, 688. 89	3, 387, 845, 989. 80	七、（三十九）
分出保费的分摊	368, 307, 261. 52	357, 746, 121. 3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64, 713, 912. 59)	(353, 819, 963. 50)	
承保财务损失	3, 649, 265, 537. 89	2, 988, 172, 275. 61	七、（四十）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 881, 582. 55)	(15, 757, 138. 24)	
利息支出	138, 616, 362. 51	不适用	七、（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22, 843, 493. 86	22, 171, 459. 75	
业务及管理费	503, 687, 615. 46	393, 708, 202. 47	七、（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24, 219, 107. 91	不适用	七、（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 285. 40	七、（四十四）
其他业务成本	19, 802, 441. 69	232, 212, 297. 10	七、（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	**1, 200, 713, 379. 85**	**4, 206, 567, 608. 72**	
加：营业外收入	344, 321. 90	1, 257, 836. 91	
减：营业外支出	(6, 374, 241. 14)	(11, 210, 926. 12)	
四、利润总额	**1, 194, 683, 460. 61**	**4, 196, 614, 519. 51**	
减：所得税费用	(347, 446, 069. 28)	(829, 490, 774. 07)	七、（四十六）
五、净利润	**847, 237, 391. 33**	**3, 367, 123, 745. 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47, 237, 391. 33	3, 367, 123, 745. 4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7, 237, 391. 33	3, 367, 123, 745. 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163,757.36**	**(1,331,687,890.76)**	**七、(三十)**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732,950.59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0,732,950.59	不适用	
2.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569,193.23)	(1,331,687,890.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218.22	1,201,307.5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4,368,703.05)	不适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其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的税后净额	不适用	4,827,159,930.24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49,939.29	不适用	
5.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96,724,308.16	(6,192,766,008.48)	
6.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95,044.15	32,716,879.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3,401,148.69**	**2,035,435,854.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9,221,725,833.96**	**11,219,108,138.41**	
保险服务收入	5,128,015,216.98	4,954,175,876.61	七、（三十四）
利息收入	2,052,344,220.92	不适用	七、（三十五）
投资收益	2,398,323,281.90	6,136,772,217.02	七、（三十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90,020.08)	7,803,647.06	七、（三十六）
其他收益	7,907,579.98	6,448,10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678,375.18)	108,579,795.97	七、（三十七）
汇兑收益	(1,060,060.37)	672,978.40	
其他业务收入	14,490,902.27	11,532,363.64	七、（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2,616,932.54)	926,805.93	
二、营业总支出	**8,021,451,668.14**	**7,012,540,529.69**	
保险服务费用	3,570,450,688.89	3,387,845,989.80	七、（三十九）
分出保费的分摊	368,307,261.52	357,746,121.3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64,713,912.59)	(353,819,963.50)	
承保财务损失	3,649,265,537.89	2,988,172,275.61	七、（四十）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881,582.55)	(15,757,138.24)	
利息支出	138,616,362.51	不适用	七、（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22,672,243.25	22,171,459.75	
业务及管理费	500,881,040.22	393,708,202.47	七、（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24,208,419.93	不适用	七、（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七、（四十四）
其他业务成本	19,645,609.07	232,212,297.10	七、（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	**1,200,274,165.82**	**4,206,567,608.72**	
加：营业外收入	344,321.90	1,257,836.91	
减：营业外支出	(6,374,241.14)	(11,210,926.12)	
四、利润总额	**1,194,244,246.58**	**4,196,614,519.51**	
减：所得税费用	(347,446,069.28)	(829,490,774.07)	七、（四十六）
五、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602,971.39**	**(1,331,687,890.76)**	**七、(三十)**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732,950.59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0,732,950.59	不适用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129,979.20)	(1,331,687,890.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218.22	1,201,307.5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83,929,489.02)	不适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其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影响的税后净额	不适用	4,827,159,930.24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49,939.29	不适用	
5．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96,724,308.16	(6,192,766,008.48)	
6．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95,044.15	32,716,879.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3,401,148.69**	**2,035,435,854.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 372, 255, 985. 24	21, 590, 315, 384. 21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44, 171, 334. 2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233, 216. 32	40, 202, 083. 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437, 660, 535. 80**	**21, 630, 517, 467. 9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4, 581, 498, 694. 46	4, 150, 101, 935. 01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 133, 841. 50	69, 098, 437. 4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96, 429, 363. 1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 924, 665, 281. 46	1, 900, 569, 698. 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0, 688, 874. 85	986, 361, 471. 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 416, 412. 13	204, 971, 612. 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 451, 794. 17	511, 549, 142. 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 217, 854, 898. 57**	**7, 919, 081, 661. 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219, 805, 637. 23**	**13, 711, 435, 806. 91**	**七、（四十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 486, 220, 972. 06	69, 562, 905, 190. 86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 085, 297, 862. 67	2, 855, 105, 522. 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620, 857.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 571, 518, 834. 73**	**72, 424, 631, 570. 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 647, 151, 273. 01	85, 135, 210, 831. 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 987, 457. 95	101, 668, 474. 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676, 804. 93	1, 142, 547. 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 746, 815, 535. 89**	**85, 238, 021, 853. 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175, 296, 701. 16)**	**(12, 813, 390, 283. 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00,000.00	2,997,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1,29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390,000.00**	**2,99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47,159.84	361,010,047.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718,9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35,777.38	86,052,7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382,937.22**	**3,666,052,8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007,062.78**	**(668,752,8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0,060.37)**	**672,8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455,938.48**	**229,965,589.67**	**七、(四十七)**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151,940.21	1,017,186,35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607,878.69**	**1,247,151,940.21**	**七、(四十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6, 372, 255, 985. 24	21, 590, 315, 384. 21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44, 171, 334. 2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247, 778. 58	40, 208, 349. 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437, 675, 098. 06**	**21, 630, 523, 733. 3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4, 581, 498, 694. 46	4, 150, 101, 935. 01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 133, 841. 50	69, 098, 437. 46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96, 429, 363. 1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 924, 665, 281. 46	1, 900, 569, 698. 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0, 688, 874. 85	986, 361, 471. 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 416, 412. 13	204, 971, 612. 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 451, 794. 17	511, 549, 142. 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 217, 854, 898. 57**	**7, 919, 081, 661. 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219, 820, 199. 49**	**13, 711, 442, 072. 31**	**七、（四十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 486, 220, 972. 06	69, 562, 905, 190. 86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 072, 589, 056. 97	2, 855, 105, 522. 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620, 857.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 558, 810, 029. 03**	**72, 424, 631, 570. 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 716, 870, 219. 46	85, 135, 210, 831. 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 987, 457. 95	101, 668, 474. 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676, 804. 93	1, 142, 547. 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 816, 534, 482. 34**	**85, 238, 021, 853. 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257, 724, 453. 31)**	**(12, 813, 390, 283. 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附注编号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00,000.00	2,997,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1,29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0,390,000.00**	**2,997,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747,159.84	361,010,047.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718,9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35,777.38	86,052,7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9,382,937.22**	**3,666,052,8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1,007,062.78**	**(668,752,8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0,060.37)**	**672,8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042,748.59**	**229,971,855.07**	**七、(四十七)**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137,377.95	1,017,165,52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180,126.54**	**1,247,137,377.95**	**七、(四十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53,257,376.26)	53,624,296.69	53,624,296.69	428,994,373.54	282,985,590.66
二、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477,202,000.79)	731,525,226.63	731,525,226.63	4,629,669,377.90	11,608,362,34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1,465,167,123.29	(900,000.00)	358,967,775.43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1,805,567,418.13	4,089,601,14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816,163,757.36	-	-	847,237,391.33	2,663,401,14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498,865,955.13)	(72,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38,067,123.29)	(72,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四、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45,980,000.00	4,497,300,000.00	13,831,634.65	(118,234,225.36)	961,924,642.55	961,924,642.55	6,435,236,796.03	15,697,963,490.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已重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945,980,000.00		14,731,634.65	1,110,116,262.39	556,467,963.23	556,467,963.23	3,474,179,279.33	8,657,943,10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372,996.16)	(215,279,407.84)	(215,279,407.84)	(1,722,235,262.68)	(2,155,167,074.52)
二、2024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07,743,266.23	341,188,555.39	341,188,555.39	1,751,944,016.65	6,502,776,028.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3,032,132,876.71	-	(1,331,687,890.76)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2,448,730,987.71	4,822,600,72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1,687,890.76)	-	-	3,367,123,745.44	2,035,435,85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918,392,757.73)	(210,135,131.9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36,712,374.55	-	(336,712,374.5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10,135,131.92)	(210,135,131.92)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4,832,876.71)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四、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4年12月31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53,257,376.26)	53,624,296.69	53,624,296.69	428,994,373.54	282,985,590.66
二、2025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477,202,000.79)	731,525,226.63	731,525,226.63	4,629,669,377.90	11,608,362,341.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1,465,167,123.29	(900,000.00)	359,406,989.46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1,805,128,204.10	4,089,601,14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816,602,971.39	-	-	846,798,177.30	2,663,401,14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500,000,000.00	(900,000.00)	-	-	-	-	1,499,1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498,865,955.13)	(72,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30,399,415.92	-	(230,399,415.9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30,399,415.92	(230,399,415.92)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8,067,123.29)	(72,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457,195,981.93)	-	-	1,457,195,981.93	-
四、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45,980,000.00	4,497,300,000.00	13,831,634.65	(117,795,011.33)	961,924,642.55	961,924,642.55	6,434,797,582.00	15,697,963,490.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已重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10,116,262.39	556,467,963.23	556,467,963.23	3,474,179,279.33	8,657,943,10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2,372,996.16)	(215,279,407.84)	(215,279,407.84)	(1,722,235,262.68)	(2,155,167,074.52)
二、2024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2,945,980,000.00	-	14,731,634.65	1,107,743,266.23	341,188,555.39	341,188,555.39	1,751,944,016.65	6,502,776,028.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额	-	3,032,132,876.71	-	(1,331,687,890.76)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2,448,730,987.71	4,822,600,72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1,687,890.76)	-	-	3,367,123,745.44	2,035,435,85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7,300,000.00	-	-	-	-	-	2,997,3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34,832,876.71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918,392,757.73)	(210,135,131.9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36,712,374.55	-	(336,712,374.5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6,712,374.55	(336,712,374.55)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210,135,131.92)	(210,135,131.92)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34,832,876.71	-	-	-	-	(34,832,876.71)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四、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945,980,000.00	3,032,132,876.71	14,731,634.65	(223,944,624.53)	677,900,929.94	677,900,929.94	4,200,675,004.36	11,325,376,751.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集团”）与英杰华集团（以下简称“英杰华”）共同投资，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市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2005 年 12 月 2 日，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本公司将总部由广州市搬迁至北京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110000710930624Y，经营期限为长期。

2015 年 2 月 4 日，原中国保监会批准中粮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的股份转让给中粮集团子公司中粮明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明诚”）。股权变更后，中粮明诚与英国英杰华集团各持公司 50%股份。2015 年 10 月，中粮明诚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名称变更登记，更名为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资本”）。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后经多次增资共计人民币 2,445,980,000 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45,98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英杰华和中粮资本各占有本公司 50%的权益。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1、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2、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截至 2025 年末，本公司已在广东、北京、四川、福建、厦门、山东、湖南、河北、江苏、辽宁、湖北、河南、黑龙江、上海、安徽、江西、陕西及深圳设立了 18 家省市级分公司。

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的情况请参见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结构化主体在本合并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或“本集团”）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中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已颁布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本财务报表以本集团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折算

1.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在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



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子公司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控制原则包括三个要素：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投资管理而而临或享有的可变回报及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管理层依据其判断综合评估了上述三个要素组合，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十）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及运输工具。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3 年	5.00	2.88
计算机设备	5 年	10.00	18.00
办公设备	5 年	10.00	18.00
运输工具	5 年	10.00	18.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二）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主要是软件和土地使用权，使用寿命分别为 5 年和 4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四）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六）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缴纳保险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3〕2 号）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缴纳的基金额等于业务收入和基金费率的乘积，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等于基准费率与风险差别费率之和。

（1）基准费率

-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缴纳；
- 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3%缴纳；其中，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2）风险差别费率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A（含AAA、AA、A）、B（含BBB、BB、B）、C、D时，适用的费率分别为-0.02%、0%、0.02%、0.04%。

当人身险保险保障基金达到行业总资产的1%时，暂停缴纳。行业总资产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确定的数据为准。

（十七）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十八）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4.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处理；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处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运作一项长期激励计划。

（二十）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制定了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1.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合同签发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保险事项，是指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产生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未来事项。保险风险，是指从保单持有人转移至合同签发人的除金融风险之外的风险。

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本集团下列保险合同：

（1）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

（2）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3）本集团所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赋予特定投资者合同权利以收取符合以下情况的附加金额，作为不受发行人相机决定影响的保证金额的补充：

（1）预期将为整个合同总利益的一个重要部分；

（2）按照合同，支付时间和金额由签发人相机抉择；

（3）按照合同，这种附加利益基于特定项目回报。

在合同开始日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保险合同，属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1）合同条款规定保单持有人参与分享清晰可辨认的基础项目；

（2）预计将基础项目公允价值变动回报中的相当大部分支付给保单持有人；

（3）预计应付保单持有人金额变动中的相当大部分将随基础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变动。

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不满足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定义。



2. 保险合同的识别

本集团评估各单项合同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据此判断该合同是否为保险合同，只有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才是保险合同。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合同，在其所有权利及义务消除（即解除、取消或到期）之前，一直是保险合同，除非该合同由于修改而被终止确认。

本集团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1）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额外金额，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概率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

（2）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但是，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遭受重大损失，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3. 保险合同的合并

本集团基于整体商业目的而与同一或相关联的多个合同对方订立的多份保险合同，将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以反映其商业实质。

4. 保险合同的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1）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2）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但是与投资成分相关的合同条款符合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定义的仍然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3）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投资成分，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本集团均须根据保险合同要求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如果投资成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则视为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1）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非高度关联。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高度关联：

1）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不可单独计量，即无法在不考虑另一个成分的情况下计量其中一个成分。如果一个成分的价值随另一个成分的价值变动而变动，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2）保单持有人无法从其中一个成分单独获益，只能在两个成分同时存在时获益。如果合同中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会造成另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2）签发该保险合同的企业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场或地区单独出售与投资成分具有相同条款的合同。

保险合同服务，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项提供的保险保障服务、为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

的保险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资回报服务，以及代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的投资相关服务。本集团分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不考虑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必须实施的其他活动，除非本集团在该活动发生时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了保险合同服务之外的商品或服务。对于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承诺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如果保单持有人能够从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中受益，则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如果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不可明确区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与合同中保险成分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高度关联；本集团提供了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与保险成分进行整合。

合同现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的现金流量后，在保险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和不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和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之间进行分摊。

5.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1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本集团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本集团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集团至少将同一合同组合分为下列合同组：

（1）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2）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3）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6.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1）责任期开始日；

（2）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集团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3）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本集团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是指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

本集团将合同组确认前已付或应付的、系统合理分摊至相关合同组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确认为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合同组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合同对应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事实和情况表明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可能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保险获取

现金流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导致以前期间减值因素已经消失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7.保险合同的计量

一般规定（一般计量模型）

初始计量

本集团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1）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2）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3）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集团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当本集团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本集团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2）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3）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4）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本集团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集团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1）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2）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1）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2）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集团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1）履约现金流量；

（2）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3）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的，本集团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4）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1）至（4）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

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集团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在合同组合层面做出下列会计政策选择：

（1）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2）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浮动收费法”）

除下列会计政策外，浮动收费法计量方法与一般计量模型一致。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评估一项合同是否为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后续不再重新评估。在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项下，本集团对保单持有人的义务是以下两项之差：

（1）向保单持有人支付基础项目公允价值金额的义务；及

（2）本集团将从（1）中扣除的、因将于未来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获得的浮动收费，即：

1）本集团在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所享有份额；减去

2）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1）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1）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2）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3）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1）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2）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4）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5）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1）至（4）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持有基础项目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等于其持有的基础项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1）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2）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其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1）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3）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1）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2）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规定（“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1）本集团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2）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本集团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预计在赔案发生后一年内支付或收取的，本集团可以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且一致应用于上述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算。

本集团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集团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8.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集团将同一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1）初始确认时存在净利得的合同组；

（2）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产生净利得的合同组；

（3）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1）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2）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1）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2）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集团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集团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集团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1）履约现金流量；

（2）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3）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4）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集团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1）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2）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集团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集团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1）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2）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

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3）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计算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4）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5）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6）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本集团按照取得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1）至（5）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本集团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集团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1）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2）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9.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对于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中有关保险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但下列各项特殊规定除外：

（1）初始确认的时点为本集团成为合同一方的日期；

（2）有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的，该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合同边界内。本集团有实际能力对其支付现金的承诺进行重新定价以充分反映其承诺支付现金的金额及相关风险的，表明无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

（3）本集团按照投资服务的提供模式，在合同组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合同服务边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10.保险合同的修改和终止确认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合同，并按照修改后的合同条款确认新合同：

（1）假设修改后的合同条款自合同开始日适用，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1）修改后的合同不属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适用范围；

2）修改后的合同应当予以分拆且分拆后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组成部分发生变化；

3）修改后的合同的合同边界发生实质性变化；

4）修改后的合同归属于不同的合同组。

（2）原合同与修改后的合同仅有其一符合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定义。

（3）原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修改后的合同不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本集团将合同条款修改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作为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变更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调整该保险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扣除与终止确认的权利义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非金融风险调整；

（2）调整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3）调整合同组在当期及以后期间的责任单元。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计入商誉、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

（2）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二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五）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由过去发生的事件而产生的，且该事件的存在只有通过本集团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项或多项未来不确定事件的发生或不发生来确认的可能发生的义务。或有负债还可以指由过去发生的事件所导致的当前责任，但因该责任导致的经济资源流出并非可能或该责任的数额无法被可靠计量而不予确认。

或有负债不在财务报表中确认，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当支付可能性有所改变而使经济资源流出成为可能并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计提相应准备。

（二十六）收入确认

1.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按照保险合同组）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包括与预期收取对价的服务相关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金额（不包括投资成分）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1）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2）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3）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4）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等。

（2）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基于时间流逝在保险责任期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对于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本集团基于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

3.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股息收入，分红收入及已实现利得或损失，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计提确认，股息收入以领取股息的权利确立时计提确认。

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二十七）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十八）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



进行持续的评价。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估计：

1.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管理层做出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需要考虑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2）保险合同的分组和确认

对于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在评估初始确认时是否存在亏损或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本集团需要作出判断，包括考虑：

1）使这些合同变为亏损合同的假设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2）用于对相关产品盈利性进行估计的信息。

（3）保险合同计量方法的适用性

本集团在保险合同开始时评估其是否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或浮动收费法的条件。在进行此类评估时，需要管理层基于合同特征及相关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

（4）责任单元的确定

本集团将合同服务边际分摊至当期和未来预期提供的每一责任单元，并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的损益。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即考虑每项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额或数量及预计责任期。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服务、投资回报服务及投资相关服务（如适用）的提供模式，考虑保险合同的条款及给付等特征，对保险合同所提供利益的金额或数量作出估计。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条款以及“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中提及的死亡率和疾病

发生率、退保率等估计确定相关合同的预计责任期。

（5）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需要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6）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取决于管理层的判断。如果资产管理人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代理人，其主要维护利益相关者则不控制结构化主体；相反如果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是主要责任人，其主要是维护公司本身的利益则控制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代理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取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一旦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重大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对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赔付率、保单红利及非金融风险调整假设等。

1）折现率

本集团对于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和其他因素等确定。2025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 1.69%至 4.6%（2024 年 12 月 31 日：1.43%至 4.6%）。

本集团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采用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2）保险事故发生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确定。发病率假设是参考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

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退保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4）费用假设

本集团费用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考虑以往的费用分析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和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5）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集团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6）赔付率

本集团以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发展因子和赔付率假设。

7）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置信水平换算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量签发的保险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 85%（2024 年 12 月 31 日：85%）。

（2）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通常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

（3）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工具投资，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模型和重大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对手方的信用行为（例如，对手方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的主要事项包括：

1）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第一阶段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二、三阶段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

入第二阶段。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对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和预期现金流的评估涉及高度的估计和不确定性。

2）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模型和假设来计量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确定每类金融资产最适用的模型以及确定用于这些模型的假设，包括确定与信用风险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3）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该等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以及历史违约率与宏观经济因素之间的相关性。本集团对不同情景下的前瞻性经济因素（如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等）进行估算。

4）违约概率：违约概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概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5）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集团主要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4）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税额	2.00
印花税	合同所载金额	0.03-0.1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代扣缴增值税及附加	本公司支付给代理人的所得额，由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代缴增值税及附加。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支付给员工及代理人的所得额，由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五、会计政策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本集团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首次执行日的账面价值调整计入当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比较期间的附注仍与以前年度披露信息保持一致。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也导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发生了变化。

当期适用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八）金融工具。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类别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28,722,688.61	摊余成本	728,722,688.61
定期存款	摊余成本	761,317,838.08	摊余成本	765,235,030.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	541,577,000.00	摊余成本	541,469,838.61
存出资本保证金	摊余成本	878,000,000.00	摊余成本	901,014,291.46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交易性）	1,650,538,848.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31,122,490.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债权投资）	56,610,353,956.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722,053,493.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86,995,637.77
	摊余成本（持有至到期投资）	4,498,173,068.94	摊余成本（债权投资）	9,284,936,927.02
	摊余成本（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8,062,112,415.00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负债类别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摊余成本	3,388,410,000.00	摊余成本	3,388,198,750.13
应付债券	摊余成本	999,891,793.88	摊余成本	1,029,361,656.95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账面价值
（1）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28,722,688.61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
2025 年 1 月 1 日	728,722,688.61

		账面价值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1,577,000.00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9,672.94)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97,488.45)
	2025 年 1 月 1 日	541,469,838.61
（3）	定期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61,317,838.08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4,122,430.86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205,238.64)
	2025 年 1 月 1 日	765,235,030.30
（4）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78,000,000.00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23,263,902.71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249,611.25)
	2025 年 1 月 1 日	901,014,291.46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50,538,848.76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0,538,848.76)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025 年 1 月 1 日	-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9,722,053,493.88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15,599,343.70)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52,419,458,512.41)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86,995,637.77)
	2025 年 1 月 1 日	-

		账面价值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98,173,068.94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	(3,368,123,392.94)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1,130,049,676.00)
	2025 年 1 月 1 日	-
（8）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062,112,415.00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	(5,894,519,164.48)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2,167,593,250.52)
	2025 年 1 月 1 日	-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
	加：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17,215,599,343.70
	加：自原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
	加：自原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转入	1,650,538,848.76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64,984,298.53
	2025 年 1 月 1 日	18,931,122,490.99
（10）	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3,368,123,392.94
	加：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加：自原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5,894,519,164.48
	重新计量：由公允价值计量变为摊余成本计量	-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35,211,558.35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2,917,188.75)
	2025 年 1 月 1 日	9,284,936,927.02

		账面价值
（11）	其他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原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1,130,049,676.00
	加：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52,419,458,512.41
	加：自原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转入	2,167,593,250.52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474,250,213.33
	重新列示调整：应收利息	419,002,304.59
	2025 年 1 月 1 日	56,610,353,956.85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加：自原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转入	-
	加：自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10,086,995,637.77
	2025 年 1 月 1 日	10,086,995,637.77
（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388,410,000.00
	重新列示调整：应付利息	(211,249.87)
	2025 年 1 月 1 日	3,388,198,750.13
（14）	应付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99,891,793.88
	重新列示调整：应付利息	29,469,863.07
	2025 年 1 月 1 日	1,029,361,656.95

2. 新保险合同准则

2020 年中国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本集团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集团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保险合同相关收入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财务报表列报规则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本集团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 保险合同。

本集团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过渡日为 2024 年 1 月 1 日，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与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不一致的，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本集团进行追溯调整无须披露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受影响项目的调整金额。对于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的合同组，本集团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或公允价值法进行衔接处理。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 2024 年 1 月 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2,155.17 百万元。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列报。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已合并之结构化主体：

名称	控股比例	实体规模	业务性质
华安-长沙城发片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64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华安-长沙城发片区改造债权投资计划（二期）	100.00%	18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2024 年中诚信托弘泰 09 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6.67%	30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生命资产-郑州地产牛口峪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300,000,000.00	固定收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3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296,192,628.55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3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326,308,158.9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5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华鑫证券鑫组合 MOM6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00.00	权益类投资
平安证券汇智灵悦 10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27.78	权益类投资
平安证券汇智灵悦 6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10,000,027.78	权益类投资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银行存款	1,157,732,139.76	644,363,272.32
其他货币资金	856,683,256.92	84,359,416.29
合计	2,014,415,396.68	728,722,688.61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银行存款	1,078,356,841.32	644,348,710.06
其他货币资金	856,683,256.92	84,359,416.29
合计	1,935,040,098.24	728,708,126.35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第三方存管资金和结算备付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同）。

（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交易所	78,720,453.71	541,577,000.00
银行间	30,000,000.00	-
小计	108,720,453.71	541,577,000.00
加：应计利息	(26,090.05)	-
减：减值准备	(21,722.61)	-
合计	108,672,641.05	541,577,000.00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交易所	75,668,000.00	541,577,000.00
银行间	30,000,000.00	-
小计	105,668,000.00	541,577,000.00
加：应计利息	(26,090.05)	-
减：减值准备	(21,722.61)	-
合计	105,620,187.34	541,577,000.00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6,773,932,775.96
基金	1,818,447,806.71
资产管理产品	3,769,084,522.74
企业债券	90,043,059.39
金融债券	2,454,042,078.18
股权型投资基金	2,783,327,452.00
永续债	2,293,555,440.00
信托计划	1,117,105,429.57
债权投资计划	513,465,872.37
资产支持证券	429,171,849.00
合计	22,042,176,285.92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6,152,453,412.43
基金	1,818,447,806.71
资产管理产品	4,471,658,293.92
企业债券	90,043,059.39
金融债券	2,454,042,078.18
股权型投资基金	2,783,327,452.00
永续债	2,293,555,440.00
信托计划	1,117,105,429.57
债权投资计划	513,465,872.37
资产支持证券	429,171,849.00
合计	22,123,270,693.57

（四）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国债	431,645,619.71
政府债券	2,744,316,241.20
企业债券	129,135,807.23
金融债券	85,227,979.65
债权投资计划	3,274,055,741.59
信托计划	4,224,541,837.04
其他	1,421,429,892.23
合计	12,310,353,118.65
减：减值准备	(23,102,801.36)
净值	12,287,250,317.29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国债	431,645,619.71
政府债券	2,744,316,241.20
企业债券	129,135,807.23
金融债券	85,227,979.65
债权投资计划	4,252,491,686.74
信托计划	4,455,490,681.79
合计	12,098,308,016.32
减：减值准备	(23,092,113.38)
净值	12,075,215,902.94

（五）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国债	11,880,493,660.31
政府债券	43,679,058,062.14
企业债券	3,556,006,354.26
金融债券	8,791,701,943.81
债权投资计划	1,007,684,295.09
信托计划	1,447,967,500.94
合计	70,362,911,816.55
其中：	
摊余成本	67,363,156,147.76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999,755,668.79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 25,123,993.92 元，详见七、（十九）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国债	11,880,493,660.31
政府债券	43,679,058,062.14
企业债券	3,556,006,354.26
金融债券	8,791,701,943.81
债权投资计划	1,148,826,288.24
信托计划	1,507,181,987.12
合计	70,563,268,295.88
其中：	
摊余成本	67,562,376,134.39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000,892,161.49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 25,123,993.92 元，详见附注七、（十九）资产减值准备。

（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7,961,705,886.95
资产支持证券	743,286,655.00
优先股	509,843,600.00
永续债	116,568,955.00
合计	9,331,405,096.95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是以长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间股利等为主要投资目标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确认的股息收入 642,526,046.67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调整权益投资比重的原因，本集团处置了 6,322,068,500.18 元的其他权益工具，因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 1,457,195,981.93 元。

（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资产管理产品	1,174,179,121.93
企业债券	143,746,204.10
股权型投资基金	106,833,350.40
基金	225,780,172.33
合计	1,650,538,848.76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券	42,803,814,582.41
企业债券	4,697,486,300.00
金融债券	7,732,479,801.97
信托计划	1,325,090,915.04
债权投资计划	728,653,641.77
小计	57,287,525,241.19
股权型投资	
股票	13,273,441,639.03
资产管理产品	3,399,235,587.81
股权型投资基金	2,928,651,357.12
基金	1,915,580,864.97
优先股	610,794,900.00
永续债	404,496,040.00
小计	22,532,200,388.93
减：减值准备	(97,672,136.24)
合计	79,722,053,493.88

（九）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3,654,968,909.82
企业债券	683,153,262.09
金融债券	160,050,897.03
合计	4,498,173,068.94

（十）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3,737,555,555.56
信托计划	3,523,738,089.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0,178,045.48
资产支持计划	640,724.81
其他	300,000,000.00
合计	8,062,112,415.00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3,737,555,555.56
信托计划	4,023,758,019.01
资产支持计划	640,724.81
其他	300,000,000.00
合计	8,061,954,299.38

本集团及本公司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按剩余到期日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内（含 5 年）	4,580,066,517.08
5 年以上至 10 年（含 10 年）	3,182,045,897.92
10 年以上	300,000,000.00
合计	8,062,112,415.00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内（含 5 年）	4,579,908,401.46
5 年以上至 10 年（含 10 年）	3,182,045,897.92
10 年以上	300,000,000.00
合计	8,061,954,299.38

（十一）定期存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定期按剩余到期日期限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13,000,000.00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337,467,088.69	413,000,00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38,317,838.08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10,000,000.00	-
5 年以上	-	310,000,000.00
小计	4,060,467,088.69	761,317,838.08
加：应计利息	78,809,896.59	-
减：减值准备	(921,611.60)	-
合计	4,138,355,373.68	761,317,838.08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英益利”）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合计	207,028,453.28	212,688,255.14

		本期增减变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价值	追加/（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期末账面价值
中英益利	212,688,255.14	-	(6,890,020.08)	1,230,218.22	-	207,028,453.28
合计	212,688,255.14	-	(6,890,020.08)	1,230,218.22	-	207,028,453.28

2. 重要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英益利	北京市	资产管理	41%	0%	41%	权益法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或 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或 2024 年度
资产合计	556,625,227.70	587,884,922.25
负债合计	51,677,780.70	69,133,08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947,447.00	518,751,841.78
净资产	504,947,447.00	518,751,841.78
营业收入	14,570,990.77	63,611,476.60
净利润	(3,188,330.32)	18,615,589.65
其他综合收益	3,000,532.25	2,930,018.50
综合收益总额	(187,798.07)	21,545,608.15

（十三）存出资本保证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浙商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253,690,556.34	250,000,000.00
浙商银行	协议存款	60 个月	221,174,995.19	200,000,000.00
兴业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152,730,000.00	150,000,000.00
广发银行	协议存款	61 个月	280,663,007.93	278,000,000.00
小计			908,258,559.46	878,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243,775.57)	-
合计			908,014,783.89	878,000,000.00

（十四）固定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计算机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72,791,955.08	9,447,211.79	14,407,776.73	196,989,888.48	1,393,636,832.08
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	914,142.48	3,537,298.06	16,606,666.89	21,058,107.4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	(1,112,700.85)	(2,403,006.16)	(14,617,675.80)	(18,133,382.8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72,791,955.08	9,248,653.42	15,542,068.63	198,978,879.57	1,396,561,556.70
二、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262,936.00)	(6,791,950.24)	(11,003,118.64)	(138,545,190.01)	(197,603,194.89)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3,010,348.75)	(666,646.81)	(1,486,564.21)	(14,916,973.42)	(50,080,533.19)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	1,001,430.75	2,162,241.67	13,154,416.82	16,318,089.2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4,273,284.75)	(6,457,166.30)	(10,327,441.18)	(140,307,746.61)	(231,365,638.84)
三、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012,327.16)	-	-	-	(29,012,327.16)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9,012,327.16)	-	-	-	(29,012,327.16)
四、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69,506,343.17	2,791,487.12	5,214,627.45	58,671,132.96	1,136,183,590.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02,516,691.92	2,655,261.55	3,404,658.09	58,444,698.47	1,167,021,310.0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准备处置、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公司于 2025 年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前海管理局”）签署了《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二》，以此修订了 2022 年签署的《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和《土地使用权出让补充合同书》，前海管理局要求本公司须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协议要求的税收指标或等税额的其他事项任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本公司预留了部分办公面积作为折抵物业，该部分物业在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或签署办公物业移交协议前不得对外出租或出售。

由于拟转移部分物业占比较高，转移后会使得单位面积成本增高，因此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经比较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无需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该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证明尚在办理中。

（十五）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4,605,283.76	76,261.08	264,681,544.84
本期增加金额	38,376,496.81	37,175.14	38,413,671.95
本期减少金额	(61,085,585.27)	(25,420.36)	(61,111,005.6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1,896,195.30	88,015.86	241,984,211.16
二、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192,845.80)	(33,156.90)	(107,226,002.70)
本期增加金额	(78,941,149.03)	(36,851.92)	(78,978,000.95)
本期减少金额	40,967,851.47	11,052.30	40,978,903.7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5,166,143.36)	(58,956.52)	(145,225,099.88)
三、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6,730,051.94	29,059.34	96,759,111.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7,412,437.96	43,104.18	157,455,542.14

（十六）无形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73,935,018.36	457,574,177.59	2,131,509,195.95
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	52,191,463.60	52,191,463.60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和报废	-	(0.12)	(0.1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73,935,018.36	509,765,641.07	2,183,700,659.43
二、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52,223,826.69)	(379,365,735.74)	(731,589,562.43)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41,848,375.45)	(36,863,928.55)	(78,712,304.00)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和报废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94,072,202.14)	(416,229,664.29)	(810,301,866.43)
三、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	-	-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79,862,816.22	93,535,976.78	1,373,398,793.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21,711,191.67	78,208,441.85	1,399,919,633.5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负债	1,111,781,737.01	277,945,434.25	7,585,272,587.46	1,896,318,146.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97,672,136.24	24,418,034.06
租赁负债	94,597,613.81	23,649,403.45	154,252,973.34	38,563,243.34
无形资产摊销	98,664,961.65	24,666,240.41	96,886,860.23	24,221,715.06
预提费用	45,436,570.28	11,359,142.57	24,207,852.92	6,051,963.23
可抵扣亏损	1,743,381,020.84	435,845,255.21	277,519,838.28	69,379,959.57
已计提未发放职工薪酬	133,067,342.00	33,266,835.50	102,040,900.00	25,510,225.00
其他	50,545,553.21	12,636,388.30	25,617,431.72	6,404,357.93
合计	3,277,474,798.80	819,368,699.69	8,363,470,580.19	2,090,867,645.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25,425,282.98	156,356,320.75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892,161.49	750,223,040.3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3,923,439.19	500,980,859.8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95,718,709.80	23,929,677.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7,988,155,660.21	1,997,038,915.05
使用权资产	96,759,111.28	24,189,777.82	157,455,542.14	39,363,885.54
固定资产折旧	8,321,151.65	2,080,287.91	8,608,690.44	2,152,172.61
合计	5,735,321,146.59	1,433,830,286.65	8,249,938,602.59	2,062,484,650.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368,699.69	2,090,867,64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3,830,286.65	2,062,484,650.65
合计	(614,461,586.96)	28,382,994.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4,054,425,247.39	3,225,263,837.46
合计	4,054,425,247.39	3,225,263,837.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578,441,665.90	1,126,215,394.67
2028 年	1,049,143,380.86	1,397,655,270.97
2029 年	313,866,962.04	701,393,171.82
2030 年	2,112,973,238.59	-
合计	4,054,425,247.39	3,225,263,837.46

（十八）其他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其他应收款（1）	286,730,432.30	1,003,925,027.48
长期待摊费用	30,234,216.19	31,305,426.04
待摊费用	11,108,451.04	14,440,998.90
待认证进项税额	8,362,520.68	5,192,075.65
预缴税金	4,055,996.82	1,825,192.12
合计	340,491,617.03	1,056,688,720.19

（1）其他应收款

（a）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1 年以内（含 1 年）	260,768,947.96	974,234,353.3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938,873.43	8,938,100.8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472,193.00	1,736,190.91
3 年以上	15,550,417.91	19,016,382.31
合计	286,730,432.30	1,003,925,027.48

（十九）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488.45	(75,765.84)	-	-	21,722.61
定期存款	205,238.64	716,533.80	-	(160.84)	921,611.6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49,611.25	(5,835.68)	-	-	243,775.57
债权投资	12,917,188.75	10,185,612.61	-	-	23,102,801.36
其他债权投资	23,190,741.54	13,398,563.02	(11,465,310.64)	-	25,123,993.92
固定资产	29,012,327.16	-	-	-	29,012,327.16
合计	65,672,595.79	24,219,107.91	(11,465,310.64)	(160.84)	78,426,232.22

本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488.45	(75,765.84)	-	-	21,722.61
定期存款	205,238.64	716,533.80	-	(160.84)	921,611.60
存出资本保证金	249,611.25	(5,835.68)	-	-	243,775.57
债权投资	12,917,188.75	10,174,924.63	-	-	23,092,113.38
其他债权投资	23,190,741.54	13,398,563.02	(11,465,310.64)	-	25,123,993.92
固定资产	29,012,327.16	-	-	-	29,012,327.16
合计	65,672,595.79	24,208,419.93	(11,465,310.64)	(160.84)	78,415,544.24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044,796.73	261,285.40	(25,633,945.89)	-	97,672,136.24
固定资产	29,012,327.16	-	-	-	29,012,327.16
合计	152,057,123.89	261,285.40	(25,633,945.89)	-	126,684,463.40

（二十）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交易所	3,418,915,481.44	3,238,410,000.00
银行间	-	150,000,000.00
合计	3,418,915,481.44	3,388,410,000.0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644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9,070 百万元）。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集团及本公司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银行间无跨年融资回购（2024 年 12 月 31 日：179 百万元）。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分类列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
一、短期薪酬	218,282,650.65	912,255,455.04	819,532,287.95	311,005,817.74
二、设定提存计划	5,843,021.96	100,649,617.36	99,842,579.02	6,650,060.30
三、辞退福利	950,000.00	29,145,546.47	28,570,631.27	1,524,915.20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02,040,900.00	64,690,000.00	33,663,558.00	133,067,342.00
合计	327,116,572.61	1,106,740,618.87	981,609,056.24	452,248,135.24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390,235.96	764,288,966.54	692,467,093.62	281,212,108.88
二、职工福利费	-	13,590,020.03	12,858,715.03	731,305.00
三、社会保险费	2,525,560.43	39,973,385.03	39,591,803.14	2,907,142.3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476,276.38	38,359,231.09	37,977,108.69	2,858,398.78
2.工伤保险费	-	1,207,480.12	1,207,480.12	-
3.生育保险费	49,284.05	406,673.82	407,214.33	48,743.54
四、住房公积金	3,143,030.91	55,767,923.57	55,421,673.24	3,489,281.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23,823.35	12,152,565.43	12,436,052.16	2,940,336.62
六、其他短期薪酬	-	26,482,594.44	6,756,950.76	19,725,643.68
合计	218,282,650.65	912,255,455.04	819,532,287.95	311,005,817.7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5,688,755.60	97,884,293.56	97,109,345.11	6,463,704.05
二、失业保险费	154,266.36	2,765,323.80	2,733,233.91	186,356.25
合计	5,843,021.96	100,649,617.36	99,842,579.02	6,650,060.30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当期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当期应付金额	年末余额
薪酬递延	64,690,000.00	110,627,342.00	54,412,100.00	79,600,900.0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2,440,000.00	22,440,000.00	22,440,000.00
合计	64,690,000.00	133,067,342.00	76,852,100.00	102,040,900.00

（二十二）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520,281.89	19,045,606.73
其他	3,755,821.45	2,667,291.80
合计	21,276,103.34	21,712,898.53

本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520,281.89	19,045,606.73
其他	2,963,673.38	2,648,860.76
合计	20,483,955.27	21,694,467.49

（二十三）应付债券

1.分类列示

本集团及本公司	发行期限	利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5中英人寿01	2025年1月10日-2035年1月10日	1-5年：2.18% 6-10年3.18%	1,530,798,349.76	-
20中英人寿01	2020年6月2日-2030年6月2日	1-5年：5.05% 6-10年6.05%	-	999,891,793.88
合计			1,530,798,349.76	999,891,793.88

注：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公开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10亿元的10年期可赎回资本补充债20中英人寿01，发行人可选择在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本补充债券的第5个计息年度末具有对其的赎回权。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25年6月2日付息兑付此债券。

2025年1月8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资本补充债券，并于2025年1月10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五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2.18%。倘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第五年末不行使赎回权，则后五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为3.18%。资本补充债被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二十四）保险合同负债

1.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2025 年度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83,073,043,179.20	155,741,432.50	1,108,180,005.14	84,336,964,616.8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83,073,043,179.20**	**155,741,432.50**	**1,108,180,005.14**	**84,336,964,616.84**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3,631,651,497.54)	-	-	(3,631,651,497.54)
过渡日采用公允价值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178,090,228.11)	-	-	(178,090,228.11)
其余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925,975,186.74)	-	-	(925,975,186.74)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4,735,716,912.39)	-	-	(4,735,716,912.39)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48,784,956.70)	1,709,505,502.69	1,660,720,545.99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530,221,048.37	-	-	1,530,221,048.37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25,009,280.81	-	25,009,280.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3,392,902.85)	(3,392,902.85)
保险服务费用合计	1,530,221,048.37	(23,775,675.89)	1,706,112,599.84	3,212,557,972.32
保险服务业绩	(3,205,495,864.02)	(23,775,675.89)	1,706,112,599.84	(1,523,158,940.0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701,040,208.55	(660,396.75)	19,919,981.85	720,299,793.65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504,455,655.47)**	**(24,436,072.64)**	**1,726,032,581.69**	**(802,859,146.42)**
投资成分	**(3,747,437,101.44)**	-	**3,747,437,101.44**	-
收到的保费	25,890,822,199.45	-	-	25,890,822,199.45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121,313,942.11)	-	-	(2,121,313,942.11)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5,360,728,332.87)	(5,360,728,332.87)
其他现金流量	9,414,172.47	-	-	9,414,172.47
现金流量合计	**23,778,922,429.81**	-	**(5,360,728,332.87)**	**18,418,194,096.94**
其他变动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100,600,072,852.10**	**131,305,359.86**	**1,220,921,355.40**	**101,952,299,567.36**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100,600,072,852.10	131,305,359.86	1,220,921,355.40	101,952,299,567.36

2024 年度

（已重述）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59,455,436,104.59	119,069,323.38	1,062,330,714.82	60,636,836,142.7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59,455,436,104.59**	**119,069,323.38**	**1,062,330,714.82**	**60,636,836,142.79**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4,050,656,751.56)	-	-	(4,050,656,751.56)
过渡日采用公允价值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191,571,416.96)	-	-	(191,571,416.96)
其余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277,895,635.59)	-	-	(277,895,635.59)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4,520,123,804.11)	-	-	(4,520,123,804.11)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46,622,017.54)	1,497,634,798.37	1,451,012,780.8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483,354,512.09	-	-	1,483,354,512.09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67,289,100.65	-	67,289,100.6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851,050.48)	(851,050.48)
保险服务费用合计	1,483,354,512.09	20,667,083.11	1,496,783,747.89	3,000,805,343.09
保险服务业绩	(3,036,769,292.02)	20,667,083.11	1,496,783,747.89	(1,519,318,461.0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1,132,015,006.93	16,005,026.01	83,878,620.91	11,231,898,653.85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8,095,245,714.91**	**36,672,109.12**	**1,580,662,368.80**	**9,712,580,192.83**
投资成分	**(3,328,743,808.51)**	**-**	**3,328,743,808.51**	**-**
收到的保费	21,141,045,909.32	-	-	21,141,045,909.32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322,593,559.43)	-	-	(2,322,593,559.4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4,863,556,886.99)	(4,863,556,886.99)
其他现金流量	32,652,818.32	-	-	32,652,818.32
现金流量合计	**18,851,105,168.21**	**-**	**(4,863,556,886.99)**	**13,987,548,281.22**
其他变动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83,073,043,179.20**	**155,741,432.50**	**1,108,180,005.14**	**84,336,964,61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3,073,043,179.20	155,741,432.50	1,108,180,005.14	84,336,964,616.84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71,298,715.93	6,827,114.15	82,517,658.40	3,685,177.41	164,328,665.8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71,298,715.93**	**6,827,114.15**	**82,517,658.40**	**3,685,177.41**	**164,328,665.89**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3,411,692.13)	-	-	-	(3,411,692.13)
其余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388,886,612.46)	-	-	-	(388,886,612.46)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392,298,304.59)	-	-	-	(392,298,304.59)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39,800,773.57	(92,067.22)	239,708,706.3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08,354,727.12	-	-	-	108,354,727.1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3,191,392.79	-	-	3,191,392.7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6,561,632.27	76,258.04	6,637,890.31
保险服务费用合计	108,354,727.12	3,191,392.79	246,362,405.84	(15,809.18)	357,892,716.57
保险服务业绩	(283,943,577.47)	3,191,392.79	246,362,405.84	(15,809.18)	(34,405,588.0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83,943,577.47)**	**3,191,392.79**	**246,362,405.84**	**(15,809.18)**	**(34,405,588.02)**
投资成分	-	-	-	-	-
收到的保费	404,074,649.00	-	-	-	404,074,649.00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11,111,879.35)	-	-	-	(111,111,879.35)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59,219,676.57)	-	(259,219,676.57)
其他现金流量	(3,758,805.05)	-	-	-	(3,758,805.05)
现金流量合计	289,203,964.60	-	(259,219,676.57)	-	29,984,288.03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76,559,103.06**	**10,018,506.94**	**69,660,387.67**	**3,669,368.23**	**159,907,365.90**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76,559,103.06	10,018,506.94	69,660,387.67	3,669,368.23	159,907,365.90

2024 年度

（已重述）

本集团及本公司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103,715,164.67	10,318,033.41	105,815,850.95	4,437,850.06	224,286,899.0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103,715,164.67**	**10,318,033.41**	**105,815,850.95**	**4,437,850.06**	**224,286,899.09**
过渡日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174,558,836.55)**	-	-	-	**(174,558,836.55)**
其余合同的保险服务收入	(259,493,235.95)	-	-	-	(259,493,235.95)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434,052,072.50)	-	-	-	(434,052,072.50)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62,933,944.07	(696,360.02)	262,237,584.0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29,659,890.40	-	-	-	129,659,890.40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3,490,919.26)	-	-	(3,490,919.26)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1,309,595.85)	(56,312.63)	(1,365,908.48)
保险服务费用合计	129,659,890.40	(3,490,919.26)	261,624,348.22	(752,672.65)	387,040,646.71
保险服务业绩	(304,392,182.10)	(3,490,919.26)	261,624,348.22	(752,672.65)	(47,011,425.79)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	-	-	-	-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304,392,182.10)**	**(3,490,919.26)**	**261,624,348.22**	**(752,672.65)**	**(47,011,425.79)**
投资成分	**(14,929.86)**	**-**	**14,929.86**	**-**	**-**
收到的保费	377,832,499.41	-	-	-	377,832,499.4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02,685,774.70)	-	-	-	(102,685,774.70)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84,937,470.63)	-	(284,937,470.63)
其他现金流量	(3,156,061.49)	-	-	-	(3,156,061.49)
现金流量合计	**271,990,663.22**	-	**(284,937,470.63)**	-	**(12,946,807.41)**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71,298,715.93**	**6,827,114.15**	**82,517,658.40**	**3,685,177.41**	**164,328,665.89**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71,298,715.93	6,827,114.15	82,517,658.40	3,685,177.41	164,328,665.89

2. 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65,229,196,570.90	2,164,616,382.41	16,943,151,663.53	84,336,964,616.8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65,229,196,570.90**	**2,164,616,382.41**	**16,943,151,663.53**	**84,336,964,616.84**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	(1,573,046,563.72)	(1,573,046,563.72)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79,062,361.02)	-	(79,062,361.02)
当期经验调整	107,333,606.71	-	-	107,333,606.71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107,333,606.71	(79,062,361.02)	(1,573,046,563.72)	(1,544,775,318.03)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3,305,403,367.82)	155,080,735.98	3,166,023,079.26	15,700,447.42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72,832,141.87)	78,346,650.93	(5,514,509.06)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8,645,867.53	662,965.86	-	9,308,833.39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3,369,589,642.16)	234,090,352.77	3,160,508,570.20	25,009,280.8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3,425,363.52)	32,460.67	-	(3,392,902.85)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3,425,363.52)	32,460.67	-	(3,392,902.85)
保险服务业绩	(3,265,681,398.97)	155,060,452.42	1,587,462,006.48	(1,523,158,940.0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27,796,908.04	18,688,546.95	573,814,338.66	720,299,793.65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3,137,884,490.93)**	**173,748,999.37**	**2,161,276,345.14**	**(802,859,146.42)**
收到的保费	25,890,822,199.45	-	-	25,890,822,199.45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121,313,942.11)	-	-	(2,121,313,942.11)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5,360,728,332.87)	-	-	(5,360,728,332.87)
其他现金流量	9,414,172.47	-	-	9,414,172.47
现金流量合计	**18,418,194,096.94**	**-**	**-**	**18,418,194,096.94**
其他变动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80,509,506,176.91**	**2,338,365,381.78**	**19,104,428,008.67**	**101,952,299,567.36**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80,509,506,176.91	2,338,365,381.78	19,104,428,008.67	101,952,299,567.36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度（已重述）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非金融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	43,320,508,627.22	1,966,830,760.30	15,349,496,755.27	60,636,836,142.79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43,320,508,627.22**	**1,966,830,760.30**	**15,349,496,755.27**	**60,636,836,142.79**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	(1,396,585,531.60)	(1,396,585,531.60)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83,449,477.43)	-	(83,449,477.43)
当期经验调整	(105,721,502.16)	-	-	(105,721,502.16)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105,721,502.16)	(83,449,477.43)	(1,396,585,531.60)	(1,585,756,511.19)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3,166,069,476.38)	171,020,788.06	3,016,450,536.67	21,401,848.35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745,542,598.03	(159,369,073.92)	(586,173,524.11)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40,623,144.69	5,264,107.61	-	45,887,252.30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2,379,903,733.66)	16,915,821.75	2,430,277,012.56	67,289,100.6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815,964.04)	(35,086.44)	-	(851,050.48)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815,964.04)	(35,086.44)	-	(851,050.48)
保险服务业绩	(2,486,441,199.86)	(66,568,742.12)	1,033,691,480.96	(1,519,318,461.0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0,407,580,862.32	264,354,364.23	559,963,427.30	11,231,898,653.85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7,921,139,662.46**	**197,785,622.11**	**1,593,654,908.26**	**9,712,580,192.83**
收到的保费	21,141,045,909.32	-	-	21,141,045,909.32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322,593,559.43)	-	-	(2,322,593,559.43)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4,863,556,886.99)	-	-	(4,863,556,886.99)
其他现金流量	32,652,818.32	-	-	32,652,818.32
现金流量合计	**13,987,548,281.22**	-	-	**13,987,548,281.22**
其他变动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	**65,229,196,570.90**	**2,164,616,382.41**	**16,943,151,663.53**	**84,336,964,616.8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	-	-	-	-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	65,229,196,570.90	2,164,616,382.41	16,943,151,663.53	84,336,964,616.84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计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的 57.9%（2024 年 12 月 31 日：58.3%）将于未来十年内进行摊销计入利润。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合同服务边际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其他保险合同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13,552,815,147.42**	**1,044,881,639.41**	**2,345,454,876.70**	**16,943,151,663.53**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1,126,356,836.09)	(110,544,451.85)	(336,145,275.78)	(1,573,046,563.72)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3,166,023,079.26	3,166,023,079.26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132,008,303.39)	134,132,531.01	(7,638,736.68)	(5,514,509.06)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32,008,303.39)	134,132,531.01	3,158,384,342.58	3,160,508,570.20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	-	-	-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470,297,688.03	9,731,544.16	93,785,106.47	573,814,338.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764,747,695.97	1,078,201,262.73	5,261,479,049.97	19,104,428,008.67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度 （已重述） 合同服务边际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的保险合同	其他保险合同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4,508,018,988.54**	**841,477,766.73**	**-**	**15,349,496,755.27**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1,170,490,463.24)	(120,112,052.59)	(105,983,015.77)	(1,396,585,531.60)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3,016,450,536.67	3,016,450,536.67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307,046,770.57)	311,571,967.61	(590,698,721.15)	(586,173,524.11)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307,046,770.57)	311,571,967.61	2,425,751,815.52	2,430,277,012.56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	-	-	-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522,333,392.69	11,943,957.66	25,686,076.95	559,963,427.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552,815,147.42	1,044,881,639.41	2,345,454,876.70	16,943,151,663.53

3. 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当期初始确认的影响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的估计	46,556,325,704.97	883,616,589.29	47,439,942,294.2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223,449,250.17	53,720,840.13	2,277,170,090.30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44,332,876,454.80	829,895,749.16	45,162,772,203.96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49,873,377,498.02)	(871,968,164.06)	(50,745,345,662.08)
非金融风险调整	151,028,713.79	4,052,022.19	155,080,735.98
合同服务边际	3,166,023,079.26	-	3,166,023,079.26
合计	=	15,700,447.42	15,700,447.42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度（已重述）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的估计	28,160,202,960.11	1,265,584,486.20	29,425,787,446.31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879,851,786.14	88,803,331.56	1,968,655,117.70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26,280,351,173.97	1,176,781,154.64	27,457,132,328.61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31,338,428,929.31)	(1,253,427,993.38)	(32,591,856,922.69)
非金融风险调整	161,775,432.53	9,245,355.53	171,020,788.06
合同服务边际	3,016,450,536.67	-	3,016,450,536.67
合计	=	21,401,848.35	21,401,848.35

4.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货币资金	625,996,498.00	50,185,443.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950,019.24	146,474,532.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63,700,578.99	8,799,562,995.88
其他债权投资	15,770,623,225.04	11,489,049,190.78
定期存款	815,048,202.42	-
其他资产	10,614,186.11	103,425,929.11
合计	27,860,932,709.80	20,588,698,091.51

5. 分出再保险合同期末余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148,350,751.06	194,104,264.89
非亏损摊回部分	139,568,917.21	187,925,026.97
亏损摊回部分	8,781,833.85	6,179,237.92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550,428,361.18	543,369,203.47
未来现金流现值	546,731,122.15	539,750,409.92
非金融风险调整	3,697,239.03	3,618,793.55
合同服务边际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698,779,112.24**	**737,473,468.36**
其中：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567,439,205.86	567,427,815.11
未来现金流现值	(50,903,290.80)	75,671,657.58
非金融风险调整	339,655,161.59	373,935,533.17
合同服务边际	278,687,335.07	117,820,624.36

（二十五）租赁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97,464,854.60	159,634,427.5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867,240.79)	(5,381,454.22)
租赁负债净额	94,597,613.81	154,252,973.34

（二十六）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其他应付款（1）	307,517,635.20	281,854,641.63
预提费用	291,552,984.78	291,027,418.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9,933,031.99	250,835,412.17
保险保障基金	18,501,868.84	14,669,305.82
其他	13,468,077.52	1,221,692.91
合计	890,973,598.33	839,608,471.22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其他应付款（1）	307,517,635.20	281,854,641.63
预提费用	291,552,984.78	291,027,418.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9,933,031.99	250,835,412.17
保险保障基金	18,501,868.84	14,669,305.82
其他	1,248,946.07	1,067,446.07
合计	878,754,466.88	839,454,224.38

（1）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应付股东股利	-	99,814,187.66
应付证券清算款	191,527,960.67	23,147,719.08
应付业务往来款	80,314,381.05	36,907,809.78
应付资产管理费	1,568,966.08	1,879,264.38
其他	34,106,327.40	120,105,660.73
合计	307,517,635.20	281,854,641.63

（二十七）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中粮资本	1,472,990,000.00	50%	1,472,990,000.00	50%
英杰华	1,472,990,000.00	50%	1,472,990,000.00	50%
合计	2,945,980,000.00	100%	2,945,980,000.00	100%

（二十八）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数量（亿）	账面价值	数量（亿）	账面价值	数量（亿）	账面价值	数量（亿）	账面价值
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0.15	1,517,965,068.49	-	-	-	19,315,068.49	0.15	1,498,650,000.00
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	0.15	1,514,167,808.22	-	-	-	15,517,808.22	0.15	1,498,650,000.00
2025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	-	0.15	1,500,000,000.00	-	-	0.15	1,500,000,000.00
合计	0.30	3,032,132,876.71	0.15	1,500,000,000.00	-	34,832,876.71	0.45	4,497,300,000.00

注：本集团于2025年12月22日发行“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25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5亿元，票面利率2.5%，发行价格均为100元/百元面值。债券的存续期与本公司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00%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后，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期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上述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公司保单责任、其他普通负债和附属资本工具之后，先于发行人的核心一级资本工具；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核心二级资本工具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核心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公司仅在确保偿付本期债券利息后，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00%的前提下，才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否则当期利息支付义务将被取消，且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即使在满足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00%的前提下，发行人亦有权在每个付息日，自行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亦不构成违约事件，递延支付的利息不另计息，发行人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递延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其他限制。

（二十九）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4,731,634.65	-	-	14,731,634.65
其他资本公积	-	-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14,731,634.65	-	900,000.00	13,831,634.65

（三十）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本期所得税后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405,610.73	2,048,578,606.81	-	(147,845,656.22)	1,900,732,950.59	(1,457,195,981.93)	1,502,942,579.39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9,405,610.73	2,048,578,606.81	-	(147,845,656.22)	1,900,732,950.59	(1,457,195,981.93)	1,502,942,579.39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6,607,611.52)	(24,149,243.38)	(88,873,348.98)	28,453,399.13	(84,569,193.23)	-	(1,621,176,804.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95,665.62	1,230,218.22	-	-	1,230,218.22	-	8,325,883.8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34,598,610.14	(2,968,270,494.39)	(77,408,038.34)	761,309,829.68	(2,284,368,703.05)	-	2,250,229,907.09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393,056.15	13,398,563.02	(11,465,310.64)	(483,313.09)	1,449,939.29	-	18,842,995.44
4.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128,411,823.32)	2,928,965,744.24	-	(732,241,436.08)	2,196,724,308.16	-	(3,931,687,515.16)
5.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2,716,879.89	526,725.53	-	(131,681.38)	395,044.15	-	33,111,924.04
合计	(477,202,000.79)	2,024,429,363.43	(88,873,348.98)	(119,392,257.09)	1,816,163,757.36	(1,457,195,981.93)	(118,234,225.36)

本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本期所得税后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9,405,610.73	2,048,578,606.81	-	(147,845,656.22)	1,900,732,950.59	(1,457,195,981.93)	1,502,942,579.39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9,405,610.73	2,048,578,606.81	-	(147,845,656.22)	1,900,732,950.59	(1,457,195,981.93)	1,502,942,579.39
2.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6,607,611.52)	(23,710,029.35)	(88,873,348.98)	28,453,399.13	(84,129,979.20)	-	(1,620,737,590.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95,665.62	1,230,218.22	-	-	1,230,218.22	-	8,325,883.8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34,598,610.14	(2,967,831,280.36)	(77,408,038.34)	761,309,829.68	(2,283,929,489.02)	-	2,250,669,121.12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393,056.15	13,398,563.02	(11,465,310.64)	(483,313.09)	1,449,939.29	-	18,842,995.44
4.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128,411,823.32)	2,928,965,744.24	-	(732,241,436.08)	2,196,724,308.16	-	(3,931,687,515.16)
5.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2,716,879.89	526,725.53	-	(131,681.38)	395,044.15	-	33,111,924.04
合计	(477,202,000.79)	2,024,868,577.46	(88,873,348.98)	(119,392,257.09)	1,816,602,971.39	(1,457,195,981.93)	(117,795,011.33)

（三十一）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77,900,929.94	53,624,296.69	731,525,226.63	230,399,415.92	-	961,924,642.55
合计	677,900,929.94	53,624,296.69	731,525,226.63	230,399,415.92	-	961,924,642.55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按2025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三十二）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677,900,929.94	53,624,296.69	731,525,226.63	230,399,415.92	-	961,924,642.55
合计	677,900,929.94	53,624,296.69	731,525,226.63	230,399,415.92	-	961,924,642.55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当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三十三）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按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支付股利。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0,675,004.36	3,474,179,279.33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428,994,373.54	(1,722,235,262.6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29,669,377.90	1,751,944,016.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7,237,391.33	3,367,123,745.4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457,195,981.9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0,399,415.92)	(336,712,374.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0,399,415.92)	(336,712,374.55)
向股东分配股利	-	(210,135,131.92)
向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分配股利	(38,067,123.29)	(34,832,876.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5,236,796.03	4,200,675,004.36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0,675,004.36	3,474,179,279.33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428,994,373.54	(1,722,235,262.6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29,669,377.90	1,751,944,016.65
加：本期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457,195,981.9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0,399,415.92)	(336,712,374.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0,399,415.92)	(336,712,374.55)
向股东分配股利	-	(210,135,131.92)
向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分配股利	(38,067,123.29)	(34,832,876.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4,797,582.00	4,200,675,004.36

（三十四）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计量法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金额	3,205,495,864.02	3,036,769,292.02
预期已发生的赔款和其他费用	1,549,701,577.03	1,558,398,224.11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573,046,563.72	1,396,585,531.60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82,747,723.27	81,785,536.31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530,221,048.37	1,483,354,512.09
小计	4,735,716,912.39	4,520,123,804.11
采用保费分配计量法的保险合同	392,298,304.59	434,052,072.50
合计	5,128,015,216.98	4,954,175,876.61

（三十五）利息收入

本集团	2025 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582,891,988.18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49,510,725.3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82,676,509.22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0,017,656.75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收入	7,247,341.47
其他	2,954,991.62
合计	2,055,299,212.54

本公司	2025 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582,891,988.18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49,510,725.3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82,676,509.22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0,017,656.75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收入	7,247,341.47
合计	2,052,344,220.92

（三十六）投资收益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471,691.42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19,599,135.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59,716,752.1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316,443,271.16
定期存款	不适用	3,806,863.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317,40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495,738.83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不适用	24,785,014.67
小计	273,471,691.42	1,835,164,181.84
股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206,049.12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526,046.6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64,400,959.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87,373,652.02
小计	965,732,095.79	1,551,774,611.66
已实现收益/(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6,961,971.22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85,507,308.10)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14,809.26)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59,607,238.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	不适用	82,422,538.13
小计	1,178,439,853.86	2,742,029,776.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90,020.08)	7,803,647.06
合计	2,410,753,620.99	6,136,772,217.02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471,691.42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319,599,135.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59,716,752.1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316,443,271.16
定期存款	不适用	3,806,863.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317,40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495,738.83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不适用	24,785,014.67
小计	273,471,691.42	1,835,164,181.84
股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206,049.12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2,526,046.67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464,400,959.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87,373,652.02
小计	965,732,095.79	1,551,774,611.66
已实现收益/(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4,531,632.13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185,507,308.10)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014,809.26)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659,607,238.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	不适用	82,422,538.13
小计	1,166,009,514.77	2,742,029,776.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90,020.08)	7,803,647.06
合计	2,398,323,281.90	6,136,772,217.02

（三十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14,678,961.54)	不适用
企业债券	(1,423,995.33)	不适用
金融债券	(83,357,475.93)	不适用
股权型投资基金	40,006,063.06	不适用
股票	(371,528,540.88)	不适用
基金	70,050,062.60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16,695,942.74)	不适用
信托计划	(8,933,293.23)	不适用
永续债	(178,910.42)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738,151.0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不适用	51,784,814.08
企业债券	不适用	13,713,221.69
股权型投资基金	不适用	17,800,972.01
基金	不适用	25,280,788.19
合计	(387,479,145.41)	108,579,795.97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2,105,245.92)	不适用
企业债券	(1,423,995.33)	不适用
金融债券	(83,357,475.93)	不适用
股权型投资基金	40,006,063.06	不适用
股票	(372,301,486.27)	不适用
基金	70,050,062.60	不适用
债权投资计划	(16,695,942.74)	不适用
信托计划	(8,933,293.23)	不适用
永续债	(178,910.42)	不适用
资产支持证券	(738,151.00)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不适用	51,784,814.08
企业债券	不适用	13,713,221.69
股权型投资基金	不适用	17,800,972.01
基金	不适用	25,280,788.19
合计	(375,678,375.18)	108,579,795.97

（三十八）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收入	-	2,302,928.65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3,804,778.75	4,224,177.62
租赁收入	9,580,966.23	2,848,677.10
其他	1,105,157.29	2,156,580.27
合计	14,490,902.27	11,532,363.64

（三十九）保险服务费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3,212,557,972.32	3,000,805,343.09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660,720,545.99	1,451,012,780.8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530,221,048.37	1,483,354,512.09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25,009,280.81	67,289,100.6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3,392,902.85)	(851,050.48)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357,892,716.57	387,040,646.71
合计	3,570,450,688.89	3,387,845,989.80

（四十）综合投资收益及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投资回报		
利息收入	2,055,299,212.54	不适用
投资收益	2,410,753,620.99	6,136,772,217.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7,479,145.41)	108,579,795.97
减：信用减值损失	(24,219,107.91)	不适用
减：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计入损益的合计	4,054,354,580.21	6,245,090,727.5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额	(993,936,455.32)	6,437,414,547.91
投资回报合计	3,060,418,124.89	12,682,505,275.5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计提的利息	2,323,653,170.24	1,845,013,246.38
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设变动的影响	(2,235,595,736.09)	7,076,546,330.64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基础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	632,242,359.50	2,310,339,076.8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合计	720,299,793.65	11,231,898,653.85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3,649,265,537.89	2,988,172,275.6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928,965,744.24)	8,243,726,378.24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投资回报		
利息收入	2,052,344,220.9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2,398,323,281.90	6,136,772,217.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5,678,375.18)	108,579,795.97
减：信用减值损失	(24,208,419.93)	不适用
减：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计入损益的合计	4,050,780,707.71	6,245,090,727.5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额	(993,497,241.29)	6,437,414,547.91
投资回报合计	3,057,283,466.42	12,682,505,275.50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计提的利息	2,323,653,170.24	1,845,013,246.38
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设变动的影响	(2,235,595,736.09)	7,076,546,330.64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基础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	632,242,359.50	2,310,339,076.8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合计	720,299,793.65	11,231,898,653.85
其中：		
在损益中确认	3,649,265,537.89	2,988,172,275.61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928,965,744.24)	8,243,726,378.24

（四十一）利息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84,609,703.49
债券利息支出	53,286,692.8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19,966.21
合计	138,616,362.51

（四十二）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1,094,588,053.44	1,078,286,253.22
办公及差旅费	91,462,673.91	89,702,918.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978,000.95	88,046,729.81
无形资产摊销	78,712,304.00	85,654,739.04
保险保障基金	77,169,951.78	63,893,893.93
法律、咨询及服务费用	57,630,277.69	65,849,545.13
宣传费	56,046,405.39	27,303,281.16
固定资产折旧费	50,080,533.19	51,535,463.72
电子设备运转费	38,550,518.15	42,887,91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499,036.61	20,868,743.10
邮电费	22,955,631.96	25,597,271.58
物业管理费	18,088,961.56	19,125,619.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52,565.43	11,705,830.38
公杂费	7,404,472.86	8,157,187.64
业务招待费	7,296,675.23	19,328,109.31
租赁费	5,951,963.17	8,240,340.94
印刷费	2,968,550.59	4,403,836.91
资产管理费	2,212,003.87	3,141,995.78
其他	26,019,069.72	110,120,018.98
小计	1,765,767,649.50	1,823,849,691.31
减：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698,167,296.16)	(943,746,699.11)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	(563,912,737.88)	(486,394,789.73)
合计	503,687,615.46	393,708,202.47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1,094,588,053.44	1,078,286,253.22
办公及差旅费	91,462,673.91	89,702,918.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978,000.95	88,046,729.81
无形资产摊销	78,712,304.00	85,654,739.04
保险保障基金	77,169,951.78	63,893,893.93
法律、咨询及服务费用	57,630,277.69	65,480,001.14
宣传费	56,046,405.39	27,303,281.16
固定资产折旧费	50,080,533.19	51,535,463.72
电子设备运转费	38,550,518.15	42,887,91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499,036.61	20,868,743.10
邮电费	22,955,631.96	25,597,271.58
物业管理费	18,088,961.56	19,125,619.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52,565.43	11,705,830.38
公杂费	7,404,472.86	8,157,187.64
业务招待费	7,296,675.23	19,328,109.31
租赁费	5,951,963.17	8,240,340.94
印刷费	2,968,550.59	4,403,836.91
资产管理费	2,212,003.87	3,141,995.78
其他	23,212,494.48	110,489,562.97
小计	1,762,961,074.26	1,823,849,691.31
减：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698,167,296.16)	(943,746,699.11)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	(563,912,737.88)	(486,394,789.73)
合计	500,881,040.22	393,708,202.47

（四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5 年度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0,185,612.6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398,563.02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716,533.80
存出保证金减值损失	(5,835.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5,765.84)
合计	24,219,107.91

本公司	2025 年度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0,174,924.6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3,398,563.02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716,533.80
存出保证金减值损失	(5,835.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5,765.84)
合计	24,208,419.93

（四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61,285.40
合计	261,285.40

（四十五）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利息支出	不适用	216,013,533.04
其他	19,802,441.69	16,198,764.06
合计	19,802,441.69	232,212,297.10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利息支出	不适用	216,013,533.04
其他	19,645,609.07	16,198,764.06
合计	19,645,609.07	232,212,297.10

（四十六）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07,349.78	755,562.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638,719.50	828,735,211.56
合计	347,446,069.28	829,490,774.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利润总额	1,194,683,460.61	4,196,614,519.5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8,670,865.15	1,049,153,629.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07,349.78	755,562.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7,548,500.09)	(339,738,699.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978,976.76	13,351,947.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2,705,931.97)	(69,379,959.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8,243,309.65	175,348,292.96
所得税费用合计	347,446,069.28	829,490,774.07

（四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5年度	2024年度（已重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7,237,391.33	3,367,123,745.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219,107.91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固定资产折旧	50,080,533.19	51,535,463.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978,000.95	88,046,729.81
无形资产摊销	78,712,304.00	85,654,739.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499,036.61	20,868,74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616,932.54	(926,805.93)
利息收入	(2,055,299,212.54)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387,479,145.41	(108,579,795.97)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2,410,753,620.99)	(6,136,772,217.02)
汇兑损益	1,060,060.37	(672,978.40)
利息支出	141,159,475.14	220,162,462.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638,719.50	828,735,211.56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	20,552,186,587.60	15,408,146,244.0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	39,221,081.64	(79,695,71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862,416.23	14,583,313.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092,321.66)	(47,034,61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805,637.23**	**13,711,435,806.91**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2,887,424.98	705,574,940.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5,574,940.21)	(731,919,350.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8,720,453.71	541,577,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455,938.48	229,965,589.67

本公司	2025 年度	2024 年度（已重述）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6,798,177.30	3,367,123,745.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208,419.9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261,285.40
固定资产折旧	50,080,533.19	51,535,463.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978,000.95	88,046,729.81
无形资产摊销	78,712,304.00	85,654,739.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499,036.61	20,868,74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616,932.54	(926,805.93)
利息收入	(2,052,344,220.92)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375,678,375.18	(108,579,795.97)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2,398,323,281.90)	(6,136,772,217.02)
汇兑损益	1,060,060.37	(672,978.40)
利息支出	141,159,475.14	220,162,462.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638,719.50	828,735,211.56
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	20,552,186,587.60	15,408,146,244.0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变动	39,221,081.64	(79,695,719.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862,416.23	14,583,313.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212,417.87)	(47,028,34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820,199.49**	**13,711,442,072.31**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3,512,126.54	705,560,377.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5,560,377.95)	(731,898,522.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5,668,000.00	541,577,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41,577,000.00)	(285,267,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042,748.59	229,971,855.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2,887,424.98	705,574,940.21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6,204,168.06	621,215,523.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6,683,256.92	84,359,416.29
二、现金等价物	108,720,453.71	541,577,000.00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720,453.71	541,577,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607,878.69	1,247,151,940.21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3,512,126.54	705,560,377.95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6,828,869.62	621,200,961.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6,683,256.92	84,359,416.29
二、现金等价物	105,668,000.00	541,577,000.00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668,000.00	541,577,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180,126.54	1,247,137,377.95

八、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本公司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例如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提供财务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证券或其他受益凭证的方式运作。

以下表格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4年12月31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公司的投资额以及公司在未考虑增信安排情况下的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公司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公司投资额账面价值之和。

	规模		投资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类型
公募基金	开放式&封闭式	开放式&封闭式	1,818,447,806.71	2,137,005,817.12	股息收入
债权投资计划	注 1	注 1	4,787,450,859.36	4,466,209,197.33	利息收入
信托计划	注 1	注 1	6,774,815,016.37	4,848,829,004.19	利息收入
股权型投资基金	注 1	注 1	2,783,327,452.00	2,951,066,657.32	股息收入
资产管理产品	注 1	注 1	3,769,084,522.74	4,573,414,709.74	股息收入&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计划	注 1	注 1	-	640,724.81	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注 1	注 1	1,172,458,504.00	-	利息收入

注 1：第三方管理投资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九、风险管理

（一）保险风险

1.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这类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了账面的保险负债。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率风险－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事件严重性风险－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减低上述风险。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

目前，这类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没有重大分别，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仍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释条款和情况。但是，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其分红特征使较大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分担。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境内。

本集团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七、（二十四）保险合同负债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合同负债分析中反映。

3.敏感性分析

（1）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敏感性分析

保险合同负债计算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假设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

若其他变量不变，本集团考虑死亡率假设、发病率假设、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的变动预

计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及税前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并考虑对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及其经分出的再保险合同进行风险缓释后的影响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假设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死亡率	增加 10%	(28,429,217.68)	(17,226,880.67)	(213,778,320.60)	(190,999,178.65)
死亡率	减少 10%	28,919,039.90	17,427,294.68	228,245,746.59	205,616,267.45
发病率	增加 10%	(137,837,183.85)	(73,046,386.86)	(338,028,958.51)	(185,364,557.63)
发病率	减少 10%	139,123,454.27	72,233,848.37	345,850,960.20	189,861,391.60
退保率	增加 10%	52,454,033.28	51,815,118.86	(363,046,088.89)	(363,567,149.17)
退保率	减少 10%	(53,892,362.09)	(53,283,852.99)	409,265,961.01	409,728,126.13
费用率	增加 10%	(23,183,027.49)	(23,183,027.49)	(39,931,608.52)	(39,931,608.52)
费用率	减少 10%	23,114,286.09	23,114,286.09	39,862,867.12	39,862,867.12

敏感性分析未考虑资产及负债得到积极管理，该分析将因市场发生的任何变动而有所不同。

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场变动反映潜在风险。

（2）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敏感性分析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同步变动。

若其他变量不变，本集团考虑赔付率假设的变动预计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及税前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假设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平均赔付成本	增加 5%	(4,171,919.75)	(1,322,043.79)	(4,171,919.75)	(1,322,043.79)
平均赔付成本	减少 5%	4,171,919.75	1,322,043.79	4,171,919.75	1,322,043.79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不考虑分出业务累计赔付	事故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当年末	317,103,514.49	303,403,473.59	331,358,779.38	301,716,711.71	280,142,640.18	-
1 年后	290,006,304.08	280,925,852.03	292,416,474.64	267,619,828.30	-	-
2 年后	288,818,569.12	281,418,442.85	292,175,573.86	-	-	-
3 年后	289,475,882.33	282,284,957.52	-	-	-	-
4 年后	290,239,439.22	-	-	-	-	-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290,239,439.22	282,284,957.52	292,175,573.86	267,619,828.30	280,142,640.18	1,412,462,439.08
减：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289,998,459.39)	(281,483,407.73)	(290,597,920.84)	(262,784,806.75)	(208,265,134.54)	(1,333,129,729.25)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					-	4,105,685.23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	-		-	-	83,438,395.06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考虑分出业务累计赔付	事故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当年末	133,974,467.60	128,186,276.67	139,997,237.57	105,012,370.01	87,421,280.99	—
1 年后	122,526,047.22	118,689,606.83	101,775,426.55	83,513,413.71		—
2 年后	122,024,235.82	97,947,566.38	91,176,276.93			—
3 年后	100,751,954.68	88,089,812.30				—
4 年后	90,572,086.97					—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90,572,086.97	88,089,812.30	91,176,276.93	83,513,413.71	87,421,280.99	440,772,870.90
减：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90,496,886.83)	(87,839,680.76)	(90,683,954.70)	(82,004,597.43)	(64,991,194.61)	(416,016,314.33)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					-	1,684,319.31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	-	-	-	-	26,440,875.87

（二）金融风险

1.市场风险

本集团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中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泄露或违反事宜均会呈报公司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及

• 严格控制套期交易。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价值及保险合同计量结果发生变动的风险。本集团受利率风险影响较大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权投资。利率的变化将对本集团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要影响，同时对本集团保险合同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产生影响。

本集团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及保险合同负债等，将如何随着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和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而增加人民币 63,343,399.09 元或减少人民币 81,814,835.43 元。由于固定利率工具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或收益及保险合同负债等的变动，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人民币 18,557,989.67 元或增加人民币 18,564,785.8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4,311,978,348.52 元。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由市场利率的变化而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067,353.69 元。

（2）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主要由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因市场价格的不确定性而引起。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会由于资本市场的波动而增大。本集团采用浮动收费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受到价格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如果相应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上涨或下跌 10%，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化及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等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933,140,509.70 元。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及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等而增加人民币 961,221,930.65 元或减少人民币 969,384,790.32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如果相应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上涨或下跌 10%，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243,358,697.60 元。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38,295,878.42 元。

（3）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美元和英镑投资银行存款以及以港币计价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人民币对英镑、人民币对港币汇率贬值或升值 5%，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由于货币性资产、货币性负债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40,618,989.40 元，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398,085,294.35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人民币对英镑、人民币对港币汇率贬值或升值 5%，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162,042.12 元，本集团的税前其他综合收益会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628,441,766.86 元。

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外币列示的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英镑（折合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0,776.22	2,556,046.39	-	2,576,822.61
定期存款	-	37,467,088.69	-	37,467,08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768,144,440.52	4,768,144,440.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7,961,705,886.95	7,961,705,886.95
其他金融资产	-	4,191,436.09	-	4,191,436.09
金融资产合计	20,776.22	44,214,571.17	12,729,850,327.47	12,774,085,674.86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英镑（折合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9,985.45	2,612,760.70	-	2,632,746.15
定期存款	-	38,317,838.08	-	38,317,838.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2,568,835,337.25	12,568,835,337.25
其他金融资产	-	2,290,258.24	-	2,290,258.24
金融资产合计	19,985.45	43,220,857.02	12,568,835,337.25	12,612,076,179.72

2.信用风险

（1）信用质量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限制，投资组合中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和次级债券等。于2025年12月31日，针对进行外部评级的债权投资，本集团100%的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为AA及以上(2024年12月31日:100%)，本集团78%的次级债券信用评级为AA及以上（2024年12月31日：43%）。债券或其发行人的信用评级由其发行时国内合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级，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更新。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88%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及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4年12月31日：96%）。主要再保险合同均与国家控股再保险公司或信用评级在标准普尔A级以上（或其他国际评级的同等水平）的再保险公司订立。因此，本集团认为与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2）担保及其他信用增强安排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对手方持有的债权型投资或定期存款作为质押。当对手方违约时，本集团有权获得该质押物。根据本集团与保单持有人签订的保户质押贷款合同和保单合同的条款和条件，保户质押贷款和应收保费以其相应保单的现金价值作为质押。

（3）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投资业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2024年12月31日：无）。

（4）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按照不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和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 30 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但不限于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出口金额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等，通过宏观因子池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综合考虑可获得的数据，结合专家判断，调整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同时考虑了各情景发生的可能性，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和权重。这些经济指标对风险参数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的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风险参数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根据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前瞻性参数进行了更新。其中，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在 2025 年的基准、乐观、悲观情景下数值范围为 4.8%-5.0%。各情景权重中，乐观、悲观情景权重相同，基准情景权重略高。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

账面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	2,014,415,396.68	-	-	2,014,415,396.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672,641.05	-	-	108,672,641.05
定期存款	4,138,355,373.68	-	-	4,138,355,373.68
债权投资	12,287,250,317.29	-	-	12,287,250,317.29
其他债权投资	70,362,911,816.55	-	-	70,362,911,816.55
存出资本保证金	908,014,783.89	-	-	908,014,783.89
其他资产	199,968,688.69	-	-	199,968,688.69
合计	90,019,589,017.83	-	-	90,019,589,017.83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2025 年 1 月 1 日	2025 年度三阶段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净增加/（减少）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9,297,854,115.77	3,012,499,002.88	-	-	-	-	12,310,353,118.65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合计	9,297,854,115.77	3,012,499,002.88	-	-	-	-	12,310,353,118.65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56,610,353,956.85	13,752,557,859.70	-	-	-	-	70,362,911,816.55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合计	56,610,353,956.85	13,752,557,859.70	-	-	-	-	70,362,911,816.55
总计		65,908,208,072.62	16,765,056,862.58	-	-	-	-	82,673,264,935.20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2025年1月1日	2025年度三阶段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本年净增加/（减少）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净转入/（转出）	本年核销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2,917,188.75	10,185,612.61	-	-	-	-	23,102,801.36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合计	12,917,188.75	10,185,612.61	-	-	-	-	23,102,801.36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3,190,741.54	1,933,252.38	-	-	-	-	25,123,993.92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合计	23,190,741.54	1,933,252.38	-	-	-	-	25,123,993.92
总计		36,107,930.29	12,118,864.99	-	-	-	-	48,226,795.28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集团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和各种赔款的到期。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动性风险：

（1）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政策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泄露或违反事宜均会呈报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2）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公司保持足够资金偿还合同债务；及

（3）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制定应急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明确在何种情况下该应急资金计划会被启动。

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保险合同负债的未经折现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即期/已逾期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不定期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014,415,396.68	-	-	-	-	-	2,014,415,396.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8,700,189.81	-	-	-	-	108,700,189.81
定期存款	-	-	7,905,000.00	4,334,230,015.29	-	-	4,342,135,015.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3,509.43	636,632,344.91	1,066,949,886.31	3,243,355,157.30	17,867,519,846.51	22,839,490,744.46
债权投资	-	109,751,447.05	342,849,532.02	7,666,148,158.06	8,448,290,543.90	-	16,567,039,681.03
其他债权投资	-	474,042,118.24	1,814,490,748.97	17,703,512,474.94	87,437,638,130.62	-	107,429,683,47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331,405,096.95	9,331,405,096.9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3,700,000.00	169,323,000.00	779,327,333.33	-	-	952,350,333.33
其他金融资产	19,332,410.99	137,054,478.97	-	14,867,101.54	-	28,714,697.19	199,968,688.69
资产合计	2,033,747,807.67	858,281,743.50	2,971,200,625.90	31,565,034,969.47	99,129,283,831.82	27,227,639,640.65	163,785,188,619.01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419,103,112.94	-	-	-	-	3,419,103,112.94
应付职工薪酬	-	49,057,450.49	270,123,342.75	133,067,342.00	-	-	452,248,135.24
应付债券	-	32,700,000.00	130,800,000.00	1,738,500,000.00	-	-	1,902,00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352,331.16	890,621,267.17	-	-	-	-	890,973,598.33
负债合计	352,331.16	4,391,481,830.60	400,923,342.75	1,871,567,342.00	-	-	6,664,324,846.51
净额	2,033,395,476.51	(3,533,200,087.10)	2,570,277,283.15	29,693,467,627.47	99,129,283,831.82	27,227,639,640.65	157,120,863,772.50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即期/已逾期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5年	5年以上	不定期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28,722,688.61	-	-	-	-	-	728,722,688.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32,211.39	741,527.90	139,964,114.36	-	1,506,792,644.66	1,647,630,498.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541,602,617.69	-	-	-	-	541,602,617.69
定期存款	-	-	7,992,833.34	518,134,222.66	310,680,708.33	-	836,807,764.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38,312,674.71	4,524,547,515.19	11,537,332,370.16	67,030,757,178.00	22,434,528,252.69	106,065,477,990.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5,937,321.90	194,965,605.18	1,229,266,300.00	6,463,333,600.00	-	7,893,502,827.0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	661,726,016.42	885,455,069.65	4,218,502,046.11	4,419,818,441.23	-	10,185,501,573.41
存出资本保证金	-	894,166.05	13,359,691.91	961,733,381.00	-	-	975,987,238.96
其他金融资产	64,472,119.13	328,228,844.89	193,310,866.79	18,275,067.30	308,752,773.25	30,139,139.92	943,178,811.28
资产合计	793,194,807.74	2,076,833,853.05	5,820,373,109.96	18,623,207,501.59	78,533,342,700.81	23,971,460,037.27	129,818,412,010.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388,613,767.50	-	-	-	-	3,388,613,767.50
应付职工薪酬	-	11,407,135.98	213,668,536.63	102,040,900.00	-	-	327,116,572.61
应付债券	-	-	21,030,136.93	241,903,989.82	1,060,500,000.00	-	1,323,434,126.75
其他金融负债	170,831.16	523,312,902.16	35,044,126.58	-	-	-	558,527,859.90
负债合计	170,831.16	3,923,333,805.64	269,742,800.14	343,944,889.82	1,060,500,000.00	-	5,597,692,326.76
净额	793,023,976.58	(1,846,499,952.59)	5,550,630,309.82	18,279,262,611.77	77,472,842,700.81	23,971,460,037.27	124,220,719,683.66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其未经折现的现金流的流动性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1-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5,200,320.42	(29,274,100.34)	(19,710,398.44)	42,366,646.27	18,582,467.91
保险合同负债	8,611,841,860.26	5,854,562,830.98	(3,439,386,887.00)	(291,388,912,870.47)	(280,361,895,066.23)

上表所列示的各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是现有保单预期未来净现金流，主要包括保费、赔付、费用支出和保单贷款等现金流，未考虑未来新业务产生的净现金流。该等估计受许多假设影响，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假设等，这些估计具有不确定性，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上述估计存在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保险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2,112.21百万元，保单持有人可随时要求偿还的金额为人民币88,366.74百万元。

（三）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

本集团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1 号）、《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金规〔2023〕5 号）、《关于调整保险公司相关业务风险因子的通知》（金规〔2025〕24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偿付能力报表，所计算的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及偿付能力充足率如下：

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比率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万元）	2,909,854.75	2,834,675.91
核心资本（万元）	2,036,985.57	2,057,257.41
最低资本（万元）	1,055,717.80	981,026.7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5.63%	288.9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2.95%	209.70%

十、公允价值

（一）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仍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三、（二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和其他负债等。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2,287,250,317.29	12,859,176,720.97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4,498,173,068.94	5,413,283,367.5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8,062,112,415.00	8,523,044,572.35
合计	12,287,250,317.29	12,859,176,720.97	12,560,285,483.94	13,936,327,939.8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1,491,814,500.00	999,891,793.88	1,013,078,000.00
合计	1,530,798,349.76	1,491,814,500.00	999,891,793.88	1,013,078,000.00

经本集团管理层评估，除上述项目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二）公允价值层次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合计
一、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2,176,285.92	10,780,069,912.14	6,606,345,368.12	4,655,761,005.66	22,042,176,285.92
其他债权投资	70,362,911,816.55	-	67,907,260,020.52	2,455,651,796.03	70,362,911,816.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1,405,096.95	7,961,705,886.95	1,369,699,210.00	-	9,331,405,096.95
合计	101,736,493,199.42	18,741,775,799.09	75,883,304,598.64	7,111,412,801.69	101,736,493,199.42
二、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债权投资	12,287,250,317.29	-	3,934,282,063.50	8,924,894,657.47	12,859,176,720.97
合计	12,287,250,317.29	-	3,934,282,063.50	8,924,894,657.47	12,859,176,720.97
三、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应付债券	1,530,798,349.76	-	1,491,814,500.00	-	1,491,814,500.00
合计	1,530,798,349.76	-	1,491,814,500.00	-	1,491,814,500.00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合计
一、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650,538,848.76	1,442,653,292.44	101,052,205.92	106,833,350.40	1,650,538,848.76
债权型投资	143,746,204.10	143,746,204.10	-	-	143,746,204.10
股权型投资	1,506,792,644.66	1,298,907,088.34	101,052,205.92	106,833,350.40	1,506,792,644.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722,053,493.88	16,728,967,944.37	57,809,787,393.81	5,183,298,155.70	79,722,053,493.88
债权型投资	57,287,525,241.19	-	54,948,460,392.41	2,339,064,848.78	57,287,525,241.19
股权型投资	22,434,528,252.69	16,728,967,944.37	2,861,327,001.40	2,844,233,306.92	22,434,528,252.69
合计	81,372,592,342.64	18,171,621,236.81	57,910,839,599.73	5,290,131,506.10	81,372,592,342.64
二、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98,173,068.94	-	5,413,283,367.50	-	5,413,283,367.5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8,062,112,415.00	-	559,861,200.00	7,963,183,372.35	8,523,044,572.35
合计	12,560,285,483.94	-	5,973,144,567.50	7,963,183,372.35	13,936,327,939.85
三、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					
应付债券	999,891,793.88	-	1,013,078,000.00	-	1,013,078,000.00
合计	999,891,793.88	-	1,013,078,000.00	-	1,013,078,000.00

本年度，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过转换，也没有与第三层次的转入或转出。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

本集团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5,317,382,490.57	1,930,732,012.95	-	7,248,114,503.52
购买	910,000,000.00	1,127,706,281.22	-	2,037,706,281.22
出售	1,300,079,344.92	563,959,188.56	-	1,864,038,533.48
转入第三层次	-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271,542,139.99)	8,233,211.82	-	(263,308,928.1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47,060,521.40)	-	(47,060,521.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655,761,005.66	2,455,651,796.03	-	7,111,412,801.69

本集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权型投资	股权型投资	权益工具	
2024 年 1 月 1 日	2,830,439,970.39	2,886,490,985.43	54,403,535.70	5,771,334,491.52
购买	-	175,000,000.00	35,350,000.00	210,350,000.00
出售	500,000,000.00	180,149,541.77	721,157.31	680,870,699.08
转入第三层次	-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8,624,878.39	(37,108,136.74)	17,800,972.01	(10,682,286.3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39,064,848.78	2,844,233,306.92	106,833,350.40	5,290,131,506.10

3.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第一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第二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为银行间交易的债券、新股及限售股，以第三方平台估值和发行价确定其公允价值；第三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为不存在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采用净资产模型、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企业净资产、现金流、票面利率、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溢价，同时考虑利率类型，可能对估值产生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主要包括信用溢价。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参数	范围	公允价值与不可观察参数的关系
股权型投资	2,783,327,452.08	资产净值法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债权型投资	4,328,085,349.61	现金流折现法	贴现率	2.56%-5.60%	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1）本公司的投资方；

（2）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3）本公司投资方的子公司；

（4）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5）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二）重大关联方

重大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英杰华	本公司的投资方
中粮资本	本公司的投资方
中英益利	本公司联营公司
中粮集团	本公司投资方之最终控制方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方最终控制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投资方最终控制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中国中纺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方最终控制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方最终控制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投资方最终控制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三）关联方交易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483,395.90	17,996,655.75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和总精算师。

（四）重大关联方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向关联方销售保险

关联方名称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5,462,007.12	17,630,375.20
中粮贸易有限公司	11,179,532.09	13,267,255.70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20,770.88	7,798,978.51
中国中纺集团有限公司	5,061,526.04	9,634,420.57
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	4,794,892.71	4,889,764.27
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4,430,956.17	5,511,625.27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或执行的资本性支出如下：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投资承诺	1,888,588,008.12	1,525,235,890.41
合计	1,888,588,008.12	1,525,235,890.41

（二）或有事项

1.本集团2022年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前海管理局”)签署的《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与《土地使用权出让补充合同书》，前海管理局要求本集团须在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协议要求的税收指标或等税额的其他事项任务。中英人寿2025年3月12日董事会通过了《审议关于同意签订中英人寿大厦项目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的议案》，且已于2025年4月3日与前海管理局完成《产业发展监管补充协议(二)》签署，该补充协议二延长完成税收指标或等税额的其他事项任务截止时间至2027年12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补充协议二项下的折抵物业及纳税义务仍存在不确定性。

2.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保单。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于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的各种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集团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调整事项和非调整事项。

十四、分部信息

2025年，本集团业务以个人寿险为主，经营的团体保险等业务分部的保费收入占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利润绝对额占利润总额的绝对额的比例及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未达到10%，因此，本集团未编制按业务分部的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保费收入均来自中国，因此本集团无需编制按地区分部的分部报告。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 8

营业执照

(副 本)(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12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3 月 09 日

此资质证明文件仅用于2026I7048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　七　二十六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18]7048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仅供原件（职业证书）0261704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7310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4

CPA任职资格检测合格
BICPA
2016

记
istration

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任明洁

CPA任职资格检测合格
BICPA
2012

年 月 日
/y /m /d

5



姓名 Full name 任明洁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7-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62219820713002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续有效一年。
nother year after

姓名：任明洁
证书编号：310000073109

年 月 日
/y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普华有限北分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6 月 2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北分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6 月 27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普华北分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6 月 2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6 月 29 日
/y /m /d

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7119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贾依然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6-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2022119940630006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贾依然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资质仅用于北京字[2026]7048号报告相关事项与原件一致